

第四款

隨棗會戰

第一項

時間、地區、兵力

一、時間：

民國二十八年（1939）五月一日至六月一日。

二、地區：

桐柏山、大別山、長江、當陽間地區，主爲鄂西北地區。

三、兵力：

(一)國軍

1. 陸軍：步兵41個師、2個獨立旅、騎兵1個師、1個旅、游擊6個縱隊、獨立砲兵2個團。總兵力約200,000萬人①。

2. 空軍：無支援。

(二)日軍

1. 陸軍：4個師團（內4聯隊師3、3聯隊師1，共計15個聯隊、45個大隊）。騎兵2個旅團，獨立重砲兵1個旅團，獨立砲兵6個聯隊，戰車2個大隊，裝甲1個大隊，總兵力約120,000人。

2. 空軍：飛機數不詳，共約使用70架次（內轟炸62架次，偵察9架次）。

註 釋

①：國軍陸軍部隊僅江防軍之13個師及第三十一集團軍之4個師編裝較

完整，其餘25個師均尚未整補，其入員裝備多不足二分之一，其戰力甚差，遠不如武漢會戰，

第二項 地理形勢概述

參閱附圖一——隨棗會戰之地理形勢略圖

一、全般形勢

本地區大別山雄峙於東，桐柏山橫亘於北，兩山爲鄂豫皖之分界嶺，西依荆山，南臨長江，中爲大洪山，可俯瞰武漢地區，控制通川陝之要道，故爲保衛武漢及進軍川陝所必爭之軍事要地。荆山、大洪山、桐柏山之間，河流縱橫，其大者爲漢水（襄河）、澗水，公路交通尙稱發達，其幹線計有京陝（固始、唐河段）、襄花、漢唐、漢宜公路，支線可通各大城市。惟大洪、桐柏兩山地區，岡巒起伏，河流縱橫，故各支路大半崎嶇險峻，軍隊之運動、補給、聯絡較困難，有利於守勢作戰。春夏多雨，有時經月不停，山洪暴發，則交通中斷，軍事行動更受阻礙。

二、山脈

- (一)大別山脈：位於鄂豫皖邊境，一般標高爲400至1,000公尺，地形險要，大部隊運動困難。
- (二)桐柏山脈：位於豫、鄂邊境，綿亘於武勝關與棗陽之間。一般標高200至700公尺，幅員較小，部隊行動受限制不大。
- (三)大洪山脈：綿亘於漢水（襄河）下游東岸、襄陽、與安陸之間，主峯位於京山縣之西北，一般標高約200至700公尺，可瞰制武漢盆地，無論爲屏障武漢，或確保鄂西北，均在所必爭。

四荆山山脈：位於本地區西部，盤亘於襄陽、保康、南漳、荊門、遠安、當陽、宜昌、興山等縣境，西連巫山，東沒於荊門附近平原，其主峯在南漳之西南，一般標高約400至1,000公尺，山勢陡峻，森林密佈，部隊之行動甚受限制，為進入川境之一大障礙。

三、河流、湖泊

(一)長江：自四川進入湖北，流經巴東、宜昌、江陵、漢口而流至江西。其中以川鄂邊境之峽谷，江面最窄，約1,000至2,000公尺，深12至36公尺，至宜昌後河幅漸寬，河底大部為砂石，不能徒涉，形成障礙。

(二)漢水：流經襄陽附近後又名襄河。自陝西洵陽流入湖北，經鄖縣、襄陽、鍾祥、漢川，至漢陽匯入長江。淅川以上，河谷狹窄，兩岸多岩石，灘險頗多，淅川以下地勢漸次平坦開闊、寬600至1,500公尺，深4至15公尺，區內均不能徒涉。

(三)涇水：發源於桐柏山，流經隨縣、安陸、雲夢、至新溝注入漢水，寬30至60公尺，深1至5公尺，河底為泥沙，徒涉困難。

(四)其他小河流，如唐河，白河等漲水時均可徒涉，漲水時大部亦可徒涉。故障礙性甚小。

(五)湖泊：本區域之湖泊，多分佈於漢川與江陵間長江北岸附近地區，係本區域之邊緣，故對本區域影響甚小。

四、天候

湖北省氣候屬於大陸性，四、五月間平均氣溫約為攝氏15度左右，三——七月間每月有9——12日之降水，能見度良好，若遇暴雨，則可能導致山洪瀑發，交通受阻，對軍事行動影響甚大。

五、交通

- (一)鐵路：僅有平漢鐵路自漢口至信陽段。
- (二)公路：本區域內主要公路計有襄長公路自襄陽至沙市段；豫鄂公路自襄陽至漢口段；漢唐公路自漢口經隨縣至唐河；棗唐公路自棗陽至唐河；漢宜公路自漢口經京山至宜昌；隨棗公路、襄花公路，京陝公路等，路面泰半為沙石，路幅寬僅約五至六公尺，橋涵載重僅為五至十噸，至各大縣城間亦有公路可通，但僅能單向通車，橋涵載重僅約2—3噸，重車輛不能通行。
- (三)水運：長江自宜昌至漢口段，全長為722公里，可通行3,000噸級輪船。漢水又名襄河，自白河至襄樊以上可通行20噸以下小汽船及木船，襄樊至漢口間，可通行200噸以下之汽船，至其他河流部份僅可通行木船，航運價值甚小。

第三項

會戰前一般狀況

參閱附表一——隨棗會戰國軍第五戰區指揮系統表

附表二——隨棗會戰日軍指揮系統表

附圖二——隨棗會戰前全般狀況要圖

一、國軍方面

自民國二十七年冬，國軍放棄武漢三鎮後，軍事委員會策訂第二期作戰指導，其方針為：「國軍連續發動有限度之攻勢與反擊，以牽制消耗敵人，策應敵後之游擊部隊，加強敵後方之控制與擾襲，化敵後方為前方，迫敵凋於點線，阻止其全面統制與掠奪。粉碎其以華制華以戰養戰之企圖；同時抽出部隊，輪流整訓。強化戰力。準備總反

攻。」并分令各戰區遵照。第五戰區則退守鄂西北及鄂豫邊境地區，并將所屬部隊區分爲江防軍（轄第二十六軍、第四十四軍、第九十四軍、第七十五軍——暫歸第九戰區指揮——及第一二八師共十三個師，與金亦吾部之游擊縱隊）任長江北岸至襄河間及當陽、宜昌、江陵一帶地區之守備；右集團軍（轄第三十三集團軍、第四十五、五十五、六十七軍共11個師與柏啓元部之游擊縱隊）任襄河兩岸及大洪山之守備，其主力集結於宜城以南地區；左集團軍（轄第11集團軍、第三十一集團軍，共11個師、2個旅，與石毓靈部、傅光武部之游擊縱隊）任桐柏山與大洪山間地區之守備，主力集結於隨縣至棗陽間地區；第二線兵團（轄第二十二集團軍及第一七九師，共4個師）控制於襄樊附近地區；豫鄂邊區游擊總部（轄第二十一集團軍之4個師與沈光武部、黃瑞華部2個游擊縱隊）以大別山爲根據地，策應主力部隊之作戰。另第一戰區之第六十八軍駐桐柏、明港一帶，主力控制於桐柏西北地區，可策應第五戰區之作戰。（其全般態勢見附圖二）

第五戰區於二十八年三月，遵照軍事委員會之第二期作戰指導方針，擬定戰區作戰計畫如次：

第一 敵情判斷

- 一、敵佔領鐘祥後，即負隅固守，以作保衛武漢外圍之據點，且企圖於鐘祥、沙洋間作渡河之準備。
- 二、對隨棗正面增加兵力，似有先對我左、右兩集團軍攻擊之企圖。

第二 方針

戰區集結兵力，由襄花公路方面待機反攻，但爲牽制敵之渡河，須有隨時向南側擊之準備。

第三 指導要領

- 一、後續兵團（第三十一集團軍）受第一線兵團之自然掩護，集結於唐縣鎮、環潭地區，準備由左集團軍的一翼或兩翼，採取攻勢。
- 二、敵若先行渡漢水時，應以主力由左集團軍之右翼向漢宜公路方面側擊。
- 三、敵若先向我左集團軍正面攻擊時，應推進後續兵團於第一線後方，分由兩翼，或由左翼反攻，應視當時之狀況而定，不得已時，亦須在後方適宜之線上，佔領陣地，待第一線部隊撤至該線時，施行反攻。
- 四、上述之攻勢中，右集團軍除固守襄河右（西）岸外，應竭力增強左（東）岸部隊，向京（山）鍾（祥）公路攻擊。
江防部隊除固守襄河右岸及江防外，應以沔（陽）、潛（汪）一帶部隊，渡河向漢宜公路側擊；豫、鄂、皖邊區西進部隊，由平漢路東側策應主力之攻勢。
- 五、當面之敵有向他戰區轉移之狀況，或其他極有利之時機，則於準備完成後，即自動採取攻勢，其計畫及時間另訂之。
- 六、我主力發動攻勢時，桐柏方面友軍應策應我之攻擊，向信陽之敵夾擊；我左翼集團應有隨時策應南陽、桐柏友軍作戰之準備。

第四 兵團部署

- 一、左集團軍兼總司令李品仙
第十一集團軍（5個師）

第三十一集團軍（6個師、2個旅）

第一游擊縱隊

第五游擊縱隊

二、右集團軍總司令張自忠

第三十三集團軍（5個師）

第四十五軍（2個師）

第六十七軍（2個師）

第五十五軍（2個師）

第六游擊縱隊

保安第十團之一部

三、江防軍司令郭懄

第二十六軍（3個師）

第九十四軍（3個師）

第四十四軍（2個師）

第七十五軍（4個師）暫歸第九戰區指揮

第一二八師

第七游擊縱隊

四、豫鄂邊區西進軍副軍長王贊斌

第二十一集團軍之一部（4個師）

第二游擊縱隊

第三游擊縱隊

五、第二線兵團

第二十二集團軍（欠第四十五軍）（3個師）

第一七九師

第五 兵團行動

- 一、左集團軍之第十一集團軍及第一二七師（屬第四十五軍），以現在態勢掩護第三十一集團軍集結。
第三十一集團軍，以第八十五軍集結於唐縣鎮，第十三軍集結於環潭鎮一帶，準備爾後之攻勢。
第一二七師視情況許可，令其歸還第四十五軍建制。該方面防務派第三十一集團軍一個師擔任之。
第一七三師得先期歸還第十一集團軍建制，控制於該集團軍左翼。
- 二、以第三十一集團軍全力，由左翼取攻勢。先以一部接替湏水以北之防線，主力推進於高城附近，向花園安陸攻擊。
第十一集團軍主力應控制於謝家店隨縣西方附近地區，向中元店（安陸西南10公里）宋河鎮間攻擊。
- 三、第三十一集團軍由兩翼出擊時，應推進至高城附近，與該方面第一線部隊及襄花公路正面部隊，同時向安陸、平林市、應山之線反攻。
- 四、第一線部隊受敵猛烈攻擊時，應力避決戰，向環潭鎮、唐王店之線既設障地撤退；第三十一集團軍之兩軍預備控置於朱家集（環潭南約10公里）及青苔鎮附近，由兩外翼夾擊突進之敵。
- 五、右集團軍除以第六十七軍及第五十五軍鞏固河防，第三十三集團軍損害較大之部隊，仍移宜城、十里鋪一帶整理外，應

以第四十五軍及第三十三集團軍主力，向京鍾公路之鍾祥及東橋鎮攻擊，續向京山、舊口鎮方向推進。

六、江防軍除以第二十六軍主力及第四十四軍，固守襄河西岸及潛江附近。并以第二十六軍一部及第九十四軍鞏固江防外，應以沔陽、汕桃鎮一帶之王勁哉（第一二八師）、金亦吾部游擊部隊，向應城、白馬廟（皂市附近）間及瓦廟集、永隆河間側擊漢宜公路之敵。

七、敵若先行渡河時，則第三十一集團軍主力應轉移於隨縣、三里崗、向安陸、京山之線攻擊，并向應城、瓦廟集間挺進。右集團軍河東部隊及江防軍沔、汕一帶部隊之行動，仍如上述。

四月上旬，國軍各戰區發動四月攻勢，第五戰區之江防軍，左右兩集團軍均曾以一部分別向隨縣以東及安陸、應城、天門等地區出擊；豫鄂皖邊區游擊總部向信陽、廣水、花園之日軍襲擾，惟均因兵力過小效果不大。至四月下旬偵知日軍大部隊向鄂北集中，有向戰區進攻之徵候。戰區乃於四月廿五日令停止四月攻勢，并調整部署，準備於日軍向襄、宜進攻時，予以嚴重打擊，修正其作戰計畫，要旨如次：

一、戰區決以長久保持桐柏、大洪兩山地帶，「以攻爲守」，予敵以打擊爲方針。

二、以第三十一集團軍之第十三軍主力集結於唐縣鎮、店王店、青苔鎮、太山廟間地區，一部準備於高城西側，求敵主力之側背而攻擊之。

三、以第八十五軍集結於鹿頭鎮、興隆集間地區，準備對桐柏方

面，掩護我戰區左翼，并相機向敵側背攻擊。

四、以第四十五軍集結於茅茨畷附近地區，準備爲左、右兩集團軍之策應。

五、以第二十六軍主力推進於沙洋、十里鋪、沙市間地區，作河防預備隊，其第四十一師移潛江以東地區，其餘各部隊乃駐原防，確保前方各要點，常派隊出擊，妨害敵之攻擊準備。

六、請求以第一戰區之第二集團軍，南移桐柏、唐河附近，以鞏固兩戰區之接合部。

七、令第二十一集團軍，派正規部隊兩個師，配合游擊部隊，西向平漢路沿線攻擊。

軍事委員會於四月二十五日綜合各方狀況，得知日軍已由長江下游各省，抽調兩師團以上之兵力至華中向鄂北集結，除電令第五戰區積極準備外，并作以次之判斷及處置大要：

判 斷

增加於我第五戰區當面之敵，似以襄、樊、荊、宜爲主要攻擊目標，其可能之行動如次：以有力一部沿漢宜路向荊宜方面進攻，主力由襄花路方面先攻略襄、樊，排除其西進之右側威脅；同時信陽方面亦將以一部進迫南陽或其東南地區，威脅第五戰區左側背，使其主力作戰容易，如對漢宜、襄花兩路無進展時，則此項可能更大。

對第三、九戰區之指示

令第三戰區繼續出擊，牽制敵人；并以沿江砲兵阻敵長江運輸。第九戰區續行攻擊南昌，對鄂南通山方面加強兵力，擴張戰

果，湘北方面攻擊岳陽，并注意湘西方面。

對第五戰區之指示

- 一、第二集團軍在目前第一、第二兩戰區攻勢進展時，暫不能轉用。
- 二、對唐河、南陽方面之警戒，可以襄樊之第四十一軍推進於唐河、桐柏間，協同第六十八軍掩護第五戰區之左側背。
- 三、鍾祥以南至多寶灣之襄河右岸河防，應加強守備。除配置第一線河防部隊外，第二十六軍之第三十二，第四十四兩師可控置於十里鋪附近，為河防預備隊，其第四十一師應在沙洋附近，不可推進於潛江方面。
- 四、宜昌守備，可由第九十四軍派一部擔任；沙市守備，可由第四十四軍派一部擔任。
- 五、第三十一集團軍可於襄花路方面，為第五戰區之總預備隊，不可使用過早。
- 六、長久保持大洪、桐柏之方針，及其他部隊之調整均同意。

先是三月二十日軍事委員會曾以午電致第一戰區：「劉汝明軍（按：即第六十八軍）應以主力控置於桐柏西北地區，如敵果由信陽西北進攻時，應努力遲滯敵人，掩護第五戰區左翼兵團向南陽方面之轉用；以有力一部在明港方面警戒。」四月二十七日最高統帥部判斷：「如敵主力沿襄花路進展遲滯，或攻勢頓挫時，必以有力一部，由信陽向南陽或其以南地區進出，企圖拊我第五戰區左側背使其主力作戰容易。如是則第一、第五兩戰區直接關係甚大。」乃以惑已電令兩戰區確實連繫，務使全般戰局趨於有利。最高統帥部於四月二十八日，

復據第五戰區電呈：「鄂北之敵除由長江下游及江南轉用兵力外。其鄂東之第十三師團已有一部到達安陸，判斷敵軍顯然企圖攻略襄、樊；因我以重兵扼守大洪山，如敵進展困難時，必以一部自信陽趨桐柏，以有力一部自京鍾路北進，以圖夾擊；仍請第二集團軍南移，鞏固桐柏，則直接掩護襄、樊、南陽，間接可使西北各戰區爾後作戰容易。」最高統帥部前已有此判斷，乃同意此項請求，即令第二集團軍總司令孫連仲將軍，率臨汝之第三十師及鄆城之第四十四旅，兼程向桐柏附近集中，限五月十日以前到達，其第二十七師、第三十一師於交接黃河防務後，向南陽集中，限五月十二日以前到達。

第五戰區於獲得第二集團軍可向桐柏、南陽增加後，乃於四月三十日下達作戰命令如次：

一、不下三個圍之敵，以主力由浙河及其以北地區西向，有力一部由鍾祥附近北向，企圖夾擊我襄河左岸之主力兵團。

襄河沿岸之敵，似以騎兵為基幹之部隊，沿河防守。我第一、第九、第三各戰區繼續四月攻勢，順利進展中；第一戰區并以第二集團軍主力，在桐柏一帶策應本戰區之作戰。

二、戰區決以主力行攻勢防禦，粉碎敵人之企圖，長久保持襄河左岸地區；一部渡河攻擊，竭力牽制敵之兵力，俾我主力作戰容易。

我廖集團軍（第二十一集團軍）以兩個師并指揮沈光武，黃瑞華兩部，主力向花園、廣水間，一部向信陽西進，策應我主力之作戰。

三、江防軍除以第二十六軍主力推進沙洋、十里鋪、沙市間地區

外，其他部署任務仍舊。

其河防部隊應各派有力部隊渡河攻擊，在襄河左岸獲得據點後，應竭力擴展戰果，向舊口、沙港方面側擊，王勁哉、金亦吾兩部應全部渡河，向應城、瓦廟集間攻擊，并截斷京鍾公路，以牽制敵主力之攻擊。

四、右集團軍應竭力增強襄河左岸部隊，以縱深配備拒止敵之北上，掩護我左翼集團之右翼。

其河防部隊除竭力防止敵由鍾祥附近渡河外，應令其右翼軍以有力之部隊渡河攻擊，向鍾祥南方地區側擊，牽制敵之北進。

五、左集團軍以一部守備現在之線，竭力拒止敵之西進，主力控制於左翼，相機向敵之側背廣水、應山、馬坪間攻擊；同時右翼軍亦向平林市、馬坪間攻擊，與廖集團軍西進部隊呼應夾擊之。

不得已時，可引敵深入唐縣鎮東方地區，擊破敵之主力，以挫折其企圖。

與桐柏方面之第二集團軍應逕取連絡，并以一部對該方面自行掩護其側背。

六、第二十二集團軍為戰區第二線兵團，以第四十一軍在唐河、白河、及襄河右岸，鞏固工事，扼要防守，并準備策應右集團軍之作戰。

第四十五軍集結於指定地點（茅茨畷），暫歸李品仙兼總司令之區處，準備對鍾祥方面使用。

七、砲兵隊除已明令配屬各軍者外，其餘砲兵第十六團與砲兵第二十團之各一營，仍由董指揮官統一指揮，直屬本部。

但在雙溪溝之砲兵第十六團一營，應就近受第一二五師師長之區處。

八、長官部仍在棗陽。

同（三十）日，對豫鄂皖邊區游擊總司令下達命令要旨如次：

一、同前命令

二、對皖西方面暫取守勢，受敵壓迫時，可由大別山麓逐次撤退，遲滯敵之前進，待主力方面攻擊成功後，再轉移兵力擊退之，仰不顧一切，確實實施。

前記命令下達後，各部隊繼續充實作戰準備，至五月一日日軍發動攻擊，戰鬥隨即開始。

二、日軍方面

自武漢會戰後日本確認中日戰爭，已演變為長期化，其速戰速決之戰略構想難以實現，故於昭和十三年（民國二十七年，1938）末策定對中國作戰之指導，以大陸命第二四一號明示其大本營之企圖及各軍之任務摘要如次：①

一、大本營之企圖，在確保佔據地域，促進其安定，以堅實之長期圍攻態勢，制壓殘存之抗日勢力，以至其衰亡。

二、華北方面軍司令官，擔任確保現佔據華北方面之安定，尤須迅速謀求河北省北部、山東省、山西省北部及蒙疆北方有關要域之治安恢復，并須確保主要交通線。超越包頭、黃河及黃河氾濫區域作戰時，須依另命行之。

三、華中派遣軍司令官，概確保廬州（合肥）、蕪湖、杭州之線以東佔領地域之安定，尤須先謀求上海、南京、杭州間治安之迅速恢復，并須確保主要交通線。

同時與海軍協同，確保由岳州迄長江下游之交通，以武漢三鎮及九江為根據地，摧毀敵之抗戰企圖；作戰地域概定為安慶、信陽、岳州、南昌間之地域。

日軍華中派遣軍所屬之第十一軍，自攻略武漢後，即以武漢、九江為基地，將所屬部隊配置於九江、岳州、鍾祥、信陽間地區，并不時出擊，以鞏固其佔領區之安全。并依據其大本營之指導，擴大其安全圈，於民國二十八年三月以有力部隊攻佔南昌。但各地日軍受國軍二十八年四月局部攻勢之困擾，日軍第十一軍深以武漢地區之安全堪慮，乃企圖向鄂西北第五戰區發動攻勢。故於四月中旬後，將其第三、第十三、第十六各師團，騎兵第二、第四旅團、戰車、砲、工兵等聯（大）隊，向鍾祥、安陸、浙河間地區集結；并以第三十四師團接替第三、第十三各師團原任武漢附近地區守備之防務。至四月下旬各部隊就指定地區集結完畢。（其全般態勢如附圖二，其指揮系統如附表二——隨棗會戰日軍指揮系統表。）第十一軍對「襄東會戰」之指導方針為：「軍以一部配置於浙河以東，行牽制攻擊，以主力於五月上旬自安陸——京山附近向漢水左岸地區滾河線急進，將中國軍主力包圍擊滅於襄陽東北地區。」②四月二十八日、二十九日迭以小部隊向沙洋及大洪山國軍守備部隊攻擊，飛機亦連日出動轟炸荊門、沙洋等城鎮，其主力則在準備大規模攻擊中。

註 釋

- ① 見日本大本營陸軍部第一卷第四章
- ② 見日軍在中國方面之作戰記錄第一卷上冊
又國軍所稱之隨棗會戰日軍則稱爲「襄東會戰」

三、地理形勢對雙方戰略之影響

(一)戰略要點

武漢三鎮爲華中地區之水陸交通中心，日軍據守後，如再進一步打通平漢與粵漢兩鐵路，則可將中國分割爲東西兩大部，使中國爾後抗戰更爲困難。惟日本自攻略武漢地區後，其使用於在華之陸軍兵力，已高達33個師團（師團與旅團合併計算）之衆，因之已不可能再增加兵力採取大規模攻勢，不得已乃放棄其「速決戰略」，採「持久戰略」。劃武漢地區爲作戰地區，企圖依對「進攻之敵予以反擊」及「限定地域攻勢」，逐次消耗中國軍之戰力，並依航空進攻作戰，迫使中國屈服。武漢地區乃成爲其作戰地區之基地。至國軍雖仍採持久戰略，但初期以空間換取時間爲主，現則以消耗敵之戰力爲主。

國軍第一、三、五、九等四個戰區對武漢形成包圍之態勢（參閱附圖二），對日軍威脅甚大，日軍企圖對各該戰區國軍野戰軍予以打擊，尤其日軍如企圖南進長、衡，或北向打通平漢線，爲確保其側背之安全，均有先對鄂西北地區之第五戰區發動攻勢，消耗國軍戰力之必要。鄂西北地區（參閱附圖一）之地理形勢，中有樞柏山與大洪山爲其骨幹，與豫、鄂、皖邊境之大別山互爲犄角，攻可威脅武漢地區日軍之安全，守可屏障川陝。且爲求長江南北之連絡及兵力之轉用，國軍亦必須確保此地區。就本會戰而

言，則有次列要點：

1. 長江埠：居漢棗公路及漢宜公路之交叉點，日軍無論以主力指向第五戰區北正面，或西正面，長江埠均爲其主補給線上之要點，如第五戰區國軍能以有力部隊突擊此地切斷日軍之補給線，可予以重大打擊，而扼止其攻勢。
2. 宜昌：宜昌居於長江上游東岸漢宜公路之終點，爲西進入川之重要據點，日軍爲遮斷鄂西與湘西長江兩岸國軍之連絡及爲爾後作爲進攻四川之準備，均必須攻略宜昌，故爲國軍所必守，以致第五戰區配置四個軍之兵力於該地區。
3. 隨縣：位於大洪山與桐柏山之間，東南通安陸，北接棗陽，扼隨棗盆地之進口，而隨棗盆地爲日軍進出棗陽最有利之接近路線，日軍如對第五戰區北正面採取攻勢時爲其必攻之要點。
4. 長壽店：位於大洪山與襄江（漢水）之間，南通安陸、京山，北接棗陽與樊城，扼襄河左（東）岸平地之進口，爲第五戰區襄河左（東）岸兵力部署之翼側，其戰略價值較隨縣有過之無不及。
5. 棗陽：位於隨棗盆地之出口，日軍如對國軍第五戰區北正面採取攻勢，任一接近路線均以棗陽爲目標，第五戰區如集結重兵於棗陽，可乘日軍進出隨棗盆地或襄河左（東）岸平地之際，予以反擊，則可挫折日軍之攻勢，甚至予以嚴重之打擊。
6. 豐樂河、流水溝、堰口：均爲襄河上渡河點，位於襄河左岸。國軍第五戰區兵力爲襄河所分割，如能始終控制渡河點，則轉用兵力容易，反之如爲日長所控制，則河東（左岸）部隊陷於

孤立，日軍容易達成包圍擊滅之目的。

7. 桐柏：爲國軍第一、第五戰區鄰接部、信（陽）、南（陽）公路上之要點，日軍已集中一部兵力於信陽附近，如沿信南公路直趨唐河，可切斷國軍第五戰區主力之退路，而達成擊滅多數國軍之目的。

(二)綜合分析：

依鄂西北之地理形勢及日軍對國軍第五戰區襄江東岸之兵力爲優勢，日軍對該方面（即國軍北正面）採取攻勢，企圖圍殲國軍一部於棗陽時，如主助攻方面配合得當時，可能達成其目的，但其兵力不足以佔領確保。若第五戰區能始終確保襄江渡河點，並依大洪山與桐柏山兩山地以一部遲滯消耗日軍，而集中大兵力於棗陽，乘日軍進出盆地而加以反擊，並依西正面江防軍向長江埠方面攻擊切斷日軍補給線，亦可予日軍以重大打擊，是故棗陽地區爲本會戰之決勝地區。

第四項

戰略構想

一、國軍

戰區以長久保持襄河左岸（鄂西北）地區之目的，配置主力於桐柏山、襄河間地區，當敵向我進攻時，先採守勢，爾後相機由左地區向敵側反擊，粉碎敵擊滅我主力之企圖；另以一部由漢宜公路兩側渡河，向敵後攻擊，牽制敵之兵力，使我主力作戰容易。

註：本構想係依據軍事委員會四月二十五日對戰區之指示，第五戰區四月二十五日之作戰計畫與四月三十日之作戰命令之涵義所擬具。

二、日軍

第十一軍以擊滅敵軍有力部隊及解除敵對武漢地區威脅之目的，於五月上旬對鄂西北之敵採取攻勢，以有力一部，自浙河以東行牽制攻擊。主力由安陸——京山附近向漢水左岸地區滾河線急進，將敵軍主力包圍擊滅於棗陽東北地區。

註：本構想係依據日本大本營陸軍部大陸命第241號及第十一軍之作戰指導方針之涵義所擬具。

第五項 會戰經過

參閱附圖三——隨棗會戰全般經過要圖

概述

民國二十八年四月下旬第五戰區各部隊均已配置完成。日軍第十一軍主力約3個師團強已在鍾祥、京山、安陸、應山等處集中完畢，并向國軍陣地進迫，一部約一個師團在武漢地區警備。至四月末日軍迭以飛機對沙洋等處轟擊，並不時以小部隊偷渡襄河向國軍襲擊，準備大規模攻擊中。

國軍江防軍之江左軍（轄第二十六軍、第四十四軍及第一二八師共5個師）及右集團軍之第六十七軍，當日軍主力向右集團軍發起攻擊後，為牽制敵人，自五月三日開始於漢宜公路南北兩側，渡過襄河，向永隆河、瓦廟集、舊口等地各據點之日軍騎兵第四旅團部隊攻擊；併用夜擊、襲擊與火攻，戰鬥至為激烈，雙方損失均甚重大。更乘隙破壞漢宜、京鍾兩公路，妨礙日軍之運補，直至五月下旬方奉命退回襄河右（西）岸原陣地。

國軍右集團軍以3個師並列担任自大洪山亘襄河間之守備，有力一部則在襄河右（西）岸警戒。五月一日拂曉，日軍第十六師團、第十三師團分別各以一部在其優勢砲、空火力支援之下，向右集團軍所屬之第一二二師、第一八〇師、第三十七師陣地發起攻擊。激戰至四日，日軍陸續增加兵力，至五日分別突破大洪山、長壽店等處附近陣地，國軍第一二二師及第一八〇師乃依逐次抵抗向北轉進。第三十七師則向西側沿襄河左岸佔領側面陣地，同時國軍河右（西）岸部隊紛紛渡河增援，向突進之日軍側擊，予以甚大之損害。日軍在其猛烈砲火及戰車支援下，仍一意向北突進，至八日陷棗陽，十日一部突至新野。國軍第一二二師、第一八〇師乃分向唐河、樊城以北方向撤退，第三十七師、第三十八師及第一三二師，仍固守襄河左（東）岸橋頭堡，並不斷向敵後襲擊。

國軍左集團軍方面，初期以第十一集團軍之第八十四軍之2個師，第四十五軍之1個師，及第三十九軍之2個師，担任自桐柏山之天河口亘隨縣附近，至大洪山東側古城駁間地區之守備。第三十一集團軍所屬之第十三軍及第八十五軍，於四月末，分在太山廟、鹿頭鎮各附近地區集結完畢；並即以一部接替第四十五軍左地區第一二七師之陣地。五月一日拂曉，日軍第三師團主力（附騎兵、戰車部隊），在其優勢砲空火力支援下，以一部擊破國軍第八十四軍警戒部隊，至三日乃向八十四軍主陣地發動攻擊，經第八十四軍及第十三軍一部逐次加以阻擊。六日國軍退守天河口、高城之線。第三十一集團軍曾有於六日由左翼向應山、馬坪反擊之計畫，但為日軍迅速之攻勢所阻，未能實施。七日國軍乃退守第二線陣地。八日日軍突破第八十四軍第二

線障地後繼續向北突進。此際右集團軍方面，日軍一部已突進至棗陽附近。

第五戰區司令長官李宗仁上將，鑒於當前狀況，乃決心以左集團軍主力依桐柏山地對隨棗盆地，佔領側面障地，側擊北進之敵，不得已時，則分向唐河、新野轉進；並以第三十九軍及第十三軍之一部，留置大洪、桐柏兩山區，發動游擊，襲擊敵人；以右集團軍河東部隊，竭力夾擊北進之敵，遲滯其進展；以第四十五軍協力右集團軍夾擊敵人後，則向河西轉進，歸還第二十二集團軍建制，以增強河防之守備；至江防軍已渡河部隊，繼續向敵後襲擾。

左集團軍奉命後，當即以第三十九軍進入大洪山，加強游擊基地，并於九日克復茅茨畷等地。第八十四軍自厲山向唐河轉進。第三十一集團軍主力則於太山廟、江頭店、青苔鎮間地區遲滯日軍前進，逐次向唐河方面轉進，并以第十三軍之第二十二師及獨立第一、第二兩旅進入桐柏山區。日軍第三師團主力繼續向北進攻，至十日進抵江頭店北方。

右集團軍一部及江防軍河東部隊，自九日至十日分別向敵後挺進，截擊日軍，雖于日軍第十六師團一部及騎兵第四旅團以相當打擊，但日軍第十三師團及第十六師團一部，仍一意突進，至九日攻陷胡陽鎮，并續向唐河及棗陽東北地區挺進。

信陽方面之日軍第三師團之一個聯隊，自八日開始向桐柏進攻，經國軍第六十八軍第一一九師之堅強阻擊，至十一日該聯隊方進至桐柏城附近。

此際，國軍第二十二集團軍之第四十一軍，已於九日進入襄陽及

唐河右岸陣地。第五戰區長官部亦於十日自襄陽向石花街轉移，以致與各集團軍之通訊連絡，幾完全中斷。

國軍最高統帥部鑒於敵企圖圍殲第三十一集團軍部隊，曾於九日七時電令第五戰區李宗仁將軍，其要旨如次：

一、鍾祥以北情況既趨變化，希即妥籌對策，予突進之敵以嚴重打擊，牽制敵人於襄河以東地區，如狀況萬不得已時，希照下列要旨部署實施。

(一)劉汝明（第六十八軍）、劉和鼎（第三十九軍）兩軍，仍留置桐柏、大洪山內，擔任游擊。

(二)湯恩伯集團軍（第三十一集團軍）可轉進樊城迄老河口地區，覃連芳軍（第八十四軍），轉進老河口以西地區。

(三)張自忠集團軍（第三十三集團軍）轉進襄河右（西）岸佈防。

二、已令孫連仲集團軍（第二集團軍），先在南陽集中候命，其餘可斟酌處理具報。

最高統帥復於十日十時電令第五戰區，指示如次：

一、張集團軍攻擊鍾祥以北之敵，應令劉和鼎軍協助之，左集團軍及湯部轉移態勢後，可暫在襄陽以北地區牽制襄花公路方面之敵，使張集團軍之作戰容易，并相機予該方面之敵以打擊。

二、九日七時電令計達茲補充三點如次：

(一)已令孫連仲部（第二集團軍）即以主力推進至新野、鄧縣，以一部逾南陽，策應第五戰區之作戰；爾後可用於老河

口方面，協同湯軍掩護漢中。

(二)湯集匪軍爾後以南陽爲後方，連繫孫連仲部，掩護西京公路。

(三)張自忠部爾後準備以南漳附近山地爲游擊根據地；孫震部（第二十二集團軍）爾後須用於保康方面山地，擔任對襄、樊方面之游擊。

五月十日日軍騎兵一部進迫新野，十一日擊破新野地方團隊之後，續向唐河挺進，其第十三師團一部自湖陽鎮亦向唐河挺進，十二日擊破到達唐河之國軍第二集團軍第三十軍之先頭部隊，進佔唐河城。國軍第三十一集團軍之一部已進入桐柏山，主力沿桐柏山西側，在第六十八軍第一一九師側翼掩護之下，向泌陽方向轉移；第八十四軍、第四十五軍、第一八〇師，均已先後向唐河以北地區轉進；第三十三集團軍其餘各部隊仍在襄河左（東）岸，向日軍後方側擊，第三十九軍已進入大洪山。

第五戰區長官部自九日至十二日與各集團軍間之連絡，幾完全中斷，各部均陷於獨立作戰。李宗仁將軍曾分電第三十九軍，及第三十三集團軍向敵後襲擊，牽制敵主力之突進，但均未發生效果。

最高統帥部乃於此時分電第五戰區、西安行營、第二、第十一及第三十一集團軍，其要旨如次：

- 一、張自忠部刻在襄河左岸作戰，進展順利。
- 二、已令江防軍及第二十一集團軍派隊攻擊敵後，并截斷其交通線。
- 三、各該部對進至湖陽鎮、新野等處之敵，應沉着予以嚴重打擊

，與李長官通信連絡未恢復前，着暫歸程主任直接指揮。

四、襄陽西北之敵目的在包圍殲滅我野戰軍，李長官可暫移南陽附近，指揮其主力作戰。

西安行營主任程潛上將奉令後，當卽令第二、第三十一集團軍向南陽、唐河西南攻擊；第三十三集團軍以主力向襄陽攻擊，其餘向鍾祥攻擊，牽制敵之後方。至十四日第二集團軍之第三十軍擊退唐河方面之敵。此際日軍各師團主力已先後沿進攻路線向鍾祥、京山、安陸、應山轉進。國軍第三十九軍已進入大洪山區，并於長崗店週邊地區，對東北、西北佔領陣地完畢。自十六日至十九日，阻擊南返之日軍第三、第十三師團之各一部，經四日之苦戰，予日軍以相當損失，但該軍之傷亡亦大。乃於十九日遵第五戰區十七日十時電令化整爲零，進入山區。至五月二十二日，國軍先後收復棗陽、桐柏并向隨縣迫進。至二十四日江防軍當面之日軍，再次陷潛江城，多寶灣等地。北進之日軍均已退回原地區，至此又恢復會戰前態勢，會戰乃告結束。

一、漢宜公路附近之作戰

參閱附圖四——隨棗會戰漢宜公路附近之戰鬥經過要圖

附圖五——隨棗會戰對舊口之攻擊戰鬥經過要圖

日軍於民國二十八年四月末，迭以飛機對沙洋大舉轟炸。其第十一軍主力3個師團強已在鍾祥、京山、安陸、應山等處集中完畢。襄河東岸漢宜路兩側地區之日軍騎兵第四旅團（附步兵約2個大隊、戰車若干輛、砲20餘門，工兵一部），不時以小部隊自多寶灣附近渡河襲擊。

國軍第五戰區江防軍於四月三十日接獲戰區命令後，當卽以第二

十六軍（主力控置於沙市、十里舖間。）第四十四軍及第一二八師與游擊部隊金亦吾部等，編組爲江左軍，防守沔陽、潛江、沙洋之線，左連繫右集團軍右翼之第六十七軍；並令江左軍分遣有力部隊渡河攻擊。同時右集團軍亦於接奉戰區命令後，令其右翼之第六十七軍，派有力部隊渡河，向鍾祥南方側擊，協力江防軍江左軍之攻擊。兩方面之戰鬥經過分述如次：（參閱附圖四）

（一）江左軍方面

第四十四軍之第一四九師及第一五〇師，於五月三日，各以一個團分別自長勝湖、張家場東側渡河，擊破聶品家場、泗港之日軍後，續向夏家場、漁新河之線挺進襲擾；金亦吾部由張家港渡河，轉向東面攻擊，至十四日攻佔岳口鎮，續向天門地區展開游擊；第一二八師由仙桃鎮渡河，向皂市附近之漢宜路兩側游擊。以上各部隊，均未遭日軍堅強抵抗，進展順利，直至五月下旬，奉令撤回原地區。

第二十六軍之第四十一師於五月三日以有力部隊分別自沙洋、新城渡河，攻佔操家場、多寶灣後，得知沿漢宜路之陸家砦、楊家澤、永隆河爲日軍騎兵第四旅團之重要據點，共駐有約步騎兵千餘人，另附砲七、八門，日來正積極加強工事；在右集團軍作戰地境內，舊口方面亦有四、五百之日軍固守；京鍾公路方面之鍾祥、京山亦爲日軍之重要據點。江防軍當即命該師掃蕩陸家砦、楊家澤、永隆河方面之敵。

第四十一師奉命後，當即令第一二三團第一營編爲奮勇大隊，向瓦廟集敵後活動；令第一二二團第三營編爲左突擊隊，於五日夜

向陸家砦之敵攻擊，成功後續向楊家澤攻擊，特須注意對舊口方面之警戒；第一二三團之第二營編爲右突擊隊，於五日夜向永隆河方面之敵攻擊，成功後續向楊家澤之敵攻擊，特須注意對永隆河以東之警戒。

左突擊隊於五日二十一時三十分開始向陸家砦攻擊前進，在行動困難之淤泥地區，冒日軍猛烈火力前進，經四小時之激烈戰鬥後，於六日一時三十分攻入陸家砦，并俘日軍火炮二門，正擬以一部佔領該處，主力續向日軍迫進擴張戰果間，適楊家澤之日軍二百餘人增援反擊，該突擊隊因傷亡過重，乃退回南河集整補。

右突擊隊於五日二十二時開始向永隆河攻擊，遭該地日軍之頑強抵抗，經反復衝鋒肉搏，雙方傷亡均重，終因無法破壞日軍之縱深三層之鐵絲網，致未能突入，至六日拂曉，退回拖船埠整補。

奮勇大隊乘隙於五日黃昏進至瓦廟集日軍後方活動。

九日，第四十一師復奉令派隊向漢宜路以北地區挺進。該師奉令後，師長丁治磐中將，當即決心以主力守備河防，一部對陸家砦、楊家澤、永隆河之敵監視，將該師預備隊（第一二一團附工兵一連）編爲挺進隊，並令該隊於十日由多寶灣附近渡河，先驅逐瓦廟集、雁門口之敵後，續向京鍾路挺進，向敵後襲擾。

該挺進隊奉命後，即決心利用夜襲，出敵不意，將瓦廟集等處之敵一舉殲滅。十一日十三時，進至楊家場詳密決定攻擊部署，策定攻擊計畫。十八時由楊家場出發，沿途橋樑破壞，且道路泥濘，晚間行軍困難，至十二日拂曉，先頭部隊始到達墳集，致將在日軍未判明該挺進隊之企圖前，乘夜奇襲之機會失去。挺進隊隊長乃令

各部隊就指定位置掩蔽，并續行偵察，得知當面敵情無變化。再經詳密偵察現地，修正其攻擊計畫與部署，各部隊於二十二時完成攻擊準備。同時師長丁治磐將軍爲使該挺進隊攻擊容易，當令第一二三團第二營及第一二二團第三營分向永隆河、陸家砦之敵行牽制攻擊。各部隊於十三日一時開始攻擊，激戰至四時許，即行奪取瓦廟集與雁門口，日軍傷亡甚重，其殘部向藍家集方面撤去。該挺進隊當即以一部對日軍追擊，主力向任家集轉移，準備掃蕩永隆河之敵後，再行北進。十五日，該師奉令即派有力一部向京鍾路前進，以策應右集團軍之作戰，師長當即決定以第一二三團第三營及奮勇大隊，監視永隆河等處之敵，挺進隊續向京鍾路前進。於十八、十九兩日向京山、孫橋、官橋等處攻擊，襲擾該方面之日軍後方，於二十日全部撤回任家集。

(二)右集團軍之第六十七軍方面

第六十七軍於五月三日以第一六二師之第四八四旅自沙集附近渡河，四日十二時開始向舊口接近，至五日十二時各部隊分別到達位置如次（參閱附圖四）：第九六七團先頭營舊口南方之上大王廟；第九六八團進至永濟橋、金剛口之線；第九七一團第一營舊口東北方，至十七時開始圍攻。日軍約一個大隊強憑石牆與工事堅強抵抗，激夜激戰。六日拂曉第四八四旅繼續攻擊，攻擊精神極爲旺盛，反復衝鋒，激戰至七日三時許，日軍由楊家澤方面增援三、四百名，戰鬥更烈。國軍第四八四旅以敢死隊泅水渡河攻擊，雙方傷亡均重。終因日軍工事堅固，未能成功。至下午五時許該旅奉命將舊口附近之工事道路破壞，留一部對敵封鎖，主力逐次向白石橋、何

家集挺進，側擊漢宜公路之敵。十六日，第九六八團（加強步一營，重機槍一連）先後攻佔白石橋、何家集等地，一部追進下洋港，並將各該地之橋樑道路破壞。

十七日，第六十七軍軍長許紹棠中將爲聚殲舊口之敵，乃令第一六二師集結各部，利用夜間火攻舊口；同時令第一六一師以一團兵力，於南新集阻止鍾祥之敵南下增援。第一六二師師長余念慈將軍奉令後即綜合研判并擬訂攻擊計畫其大要如次（參閱附圖五）：

- 一、第九六七團（欠第二營）自舊口西、南向舊口攻擊。
- 二、第九六八團於二十日午前在白石橋集結完畢，主力自舊口北方向舊口攻擊，一部阻敵自下洋港方面之增援。
- 三、第九七一團自舊口東方向舊口攻擊。
- 四、各部隊即準備充足火攻所需之器材——迫擊砲彈、汽油、洋油（火油）、信號彈、手槍、大刀、斧頭等。
- 五、攻擊開始時間另命之。

二十日二十二時第一六一師各部隊準備完成，二十三時發起攻擊，戰況激烈。午夜附近第九六八團逼近日軍陣地，將障礙物破壞，突入市街東北角，縱火隊開始縱火；同時第九六七團一部正向山西會館猛攻中。當時第四八四旅旅長何葆恆將軍立命第九六八團之預備隊（步兵一連，重機槍兩排）加入戰鬥，協助第九六七團夾擊敵人。迄二十一日一時許正在縱火時，天氣驟變，風雨交作，該旅冒雨衝鋒，至三時雨仍未停，道路泥濘，前進困難，縱火失效。旅長何將軍爲顧慮天明後，部隊密集，易受敵自動火器之損害，乃令各部隊撤至外圍各據點，整理待命。此次戰鬥雙方損失均極慘重。

五月二十一日，江防軍及右集團軍之渡河攻擊部隊均遵戰區電令，將漢宜道路破壞後，各部隊主力撤回襄河右（西）岸。第四十四軍歸建（第二十九集團軍），河防任務由第二十六軍之第四十一師接替。自二十五日至二十八日間，第四十一師留置左（東）岸之第一二一團、第一二二團之各一部，奉令偵察日軍動向，先後於墳集、下大王廟等地與日軍發生戰鬥，予日軍相當損害。直至二十九日拂曉，該師為避免損失，并鞏固河防計，除留奮勇大隊實施游擊外，其餘全部撤回右岸，又恢復隔河對峙狀態。（參閱附圖四）

註：襄河左（東）岸之日軍為騎兵第四旅團，轄第二十五、第二十六兩聯隊，并配有一部步、砲、工兵，戰力甚為堅強。其主力配置於舊口、陸家碧、楊家澤、永隆河及瓦廟集等重要據點，一部沿襄河警戒。

二、襄河東岸至大洪山間地區之作戰

參閱附圖六——隨棗會戰襄河東岸至大洪山間地區之作戰經過要圖

第五戰區右集團軍方面，於四月上旬，即以一部向襄河左（東）岸京鍾公路附近之舊口、鍾祥等地區日軍據點襲擊，并截斷公路交通。四月中旬以後日軍陸續增加，其第十三師團集結於三陽店、京山、黃家集間地區；第十六師團主力集結於鍾祥附近，一部已推進至洋梓、新集附近；其騎兵第四旅團主力則集結於舊口及其以南地區。

四月三十日戰區右集團軍之部署如次：

一、襄河左（東）岸方面

雲霧岩、大平砦、楊家市、楊家崗、薛家集間地區由第四十五軍之第一二二師，第五十九軍之第一八〇師及第七十七軍

之第三十七師主力擔任守備，其左為左集團軍之第三十九軍。

二、襄河右岸

小河、宣城、桐木嶺、陳家台、羅家集、王家巷、姚家集間地區，由第一二四師（屬第二線兵團之第四十一軍）、第三十八師（以一部推進至襄河左岸流水溝附近地區）、第一三二師、騎兵第九師、騎兵第十三旅、第五十五軍（以一部推進至襄河左岸蕭家店附近）及第六十七軍擔任守備并準備支援襄河左岸之戰鬥。

集團軍總司令張自忠中將接奉戰區四月三十日之作戰命令後，為掩護左集團軍之右翼，及拒敵北進計，當即下達作戰命令如次：

- 一、第六十七軍除河防部隊外，應以有力部隊向鍾祥側擊，牽制敵之北進。
- 二、第五十五軍除河防部隊外，保持重點於左翼，并派有力部隊渡河，側擊鍾祥之敵。
- 三、騎兵第九師準備接替第一二二師防務。
- 四、騎兵第十三旅除以一部擔任利口、陳家台間各渡口警戒外，餘仍駐胡家集附近維護交通。
- 五、第一三二師（附砲兵第十六團第五連、軍砲兵第二連）以主力推進至鄭家崗，一部推進至豐樂河掩護浮橋，并為集團軍總預備隊。
- 六、第三十八師（附軍砲兵一排）以一團推進至流水溝，為集團預備隊，主力仍任宣城至郭海營河防及宣城守備。

七、第三十七師主力仍固守原陣地。

八、第一八〇師仍固守原陣地。

九、第四十五軍之第一二二師，在騎兵第九師未接防前，仍守備原陣地，主力集結於右翼，相機攻敵左側。

十、指揮所推進至快活鋪附近。

五月一日五時許，日軍第十六師團一部在砲兵及戰車支援下先對國軍第三十七師一部及第一八〇師陣地發動攻擊，雙方激戰至十時許，該兩師仍能保持原陣地。一日夜，右集團總司令張自忠將軍，命第七十七軍軍長馮治安中將統一指揮該地區襄河兩岸部隊。馮治安將軍當即命第一三二師接替第三十七師一部及第三十八師之河防，該師交防後應即渡河，於豐山嘴附近構築預備陣地，策應第一線之作戰。

二日日軍再度攻擊，仍被國軍擊退。三日晨，日軍增至4,000餘人再向楊家崗陣地攻擊，未能得逞；此時第三十七師一部已將河防任務交接完畢，并已渡河到達楊家山、豐山嘴構築預備陣地中。四日夜，日軍第十六師團主力自京山增援到達，五日拂曉，繼續攻擊，攻佔獅子山高地，并以有力一部，自楊家崗突入陣地。至十時日軍再向第一線增加兵力（約2,000人），并在戰車、砲火掩護之下，向第三十七師及第一八〇師陣地猛衝，該兩師陣地被突破。日軍主力乘勢向北突進，但為第三十七師楊家山之預備陣地所阻。第七十七軍軍長馮治安將軍鑒於當前狀況，乃於十六時，令第一三二師之第七九二團（欠一營）於鄒家嘴渡河向普門沖之敵側擊，以策應第三十七師之戰鬥。該團於十九時向普門沖之日軍襲擊，惟日軍在逐漸增加中，并未能阻止日軍前進。軍長馮治安將軍乃令第一八〇師、第三十七師（附第一三二

師渡河部隊)退守長壽街、觀山之線；并另以第三十八師之一團渡河進至流水溝，準備支援第一線之作戰；第一三二師(欠)仍任河防；騎兵第九師爲預備隊。

六日三時日軍再發起攻擊，激戰至十二時長壽街、普門沖、觀山陣地相繼失守。第一八〇師乃向馬家集北方轉進，第三十七師主力由於流水溝附近第三十八師第二二四團之支援，乃能與河右渡河部隊匯合。日軍之先頭約 200 餘人則進抵埡口以東之石廟附近，第三十八師以一部予以阻擊。至七日約千餘人之日軍，分由長壽街、豐樂河及流水溝以東山地繼續北進。右集團軍總司令張自忠將軍，爲阻敵北進及確保河防，乃變更部署其大要如次：

- 一、馮治安將軍統一指揮騎兵第十三旅，第一三二師(欠一團)，騎兵第九師(欠兩團)任陳家台至郭海營間之河防。
- 二、第一三二師以一團兵力佔領豐樂河據點，掩護軍之右翼。
- 三、第一八〇師、第三十七師、第三十八師及騎兵第九師之兩個團，於馬家集、清水橋、流水溝間地區佔領陣地，阻敵北進，并以一部兵力留置敵後及佔領沿河側面陣地側擊敵人(該方面由張自忠將軍親自指揮)。

七日午第一八〇師正向北轉進中，連絡中斷，僅第三十七師及第三十八師各以主力於清水橋、流水溝阻敵前進外，并各以一部於豐樂河、柴廟等處向敵後側擊，斃日軍甚衆。惟日軍之一部仍向龍墻(黃龍墻)急進，至八日進佔棗陽。此時，右集團軍左地區之第四十五軍，正與日軍第十三師團主力於雙河、關門山附近激戰中。戰區司令長官李宗仁將軍，乃令右集團軍及江防軍各部，極力向敵後挺進襲擊。

時張自忠將軍已進至唐家灣指揮，當即令河東部隊，河西岸之河防部隊及留置敵後部隊，發動反擊，以阻日軍北進及截斷其後方連絡。其要旨如次：

- 一、馮治安將軍就近指揮第三十七師及第一三二師河東部隊，佔領豐樂河、清水橋各據點，確實阻敵繼續北進，并以一部接替流水溝防務，以掩護軍之側背。
- 二、第三十八師由埡口、流水溝向田家集之敵側擊，爾後第二二四團將流水溝防務交第七十七軍接替後歸建，該軍未接替前，留一部監視當面之敵。
- 三、騎兵第九師第三團以張家灣為據點，主力向新街，一部向田家集搜索警戒，并掩護第三十八師左翼。
- 四、第一八〇師經楊家棚向宋家集方向搜索、警戒，并掩護第三十八師右翼，與第三十八師取得連絡後，即集結於耗子崗一帶地區。
- 五、各部限明（九）日八時以前開始行動。

各部奉令後，即遵照實施，九日全日發動全面反擊。第三十八師將耗子崗附近之日軍擊退；第三十七師克復豐樂河、清水橋之線；第一三二師河東部隊復遮斷長壽街以南交通；第五十五軍此時以一部進至河東洋梓以西，於京、鍾路附近活動。向北轉進之第一八〇師並未奉到命令，現正向棗陽、唐河轉進中。右集團軍之第三十三集團軍河東之三個師連日屢襲日軍後方。日軍第十六師團感後方補給線有被切斷之虞，除以一部協力其第十三師團向新野進擊外，主力乃回師增援，先後在田家集、耗子崗等處激戰，以維護其補給線。迄十三日右集團

軍奉戰區電令要旨如次：「貴部連日牽制北進之敵，任務已達，應即停止進攻，主力回保河西防務；惟左集團軍各部仍未脫險，故仍有賴於貴部之竭力進擊，俾各部得安然脫險。」張自忠將軍乃令襄河東岸各師主力撤回河西。至十五日以後日軍第十六師團陸續由北南返，五月二十日以後，日軍第十六師團主力逐漸再集結於長壽街、洋梓、鍾祥間地區。至長壽街以北馬家集、田家集、方家集等處日軍之殘留部隊亦正陸續南移中。

當第三十三集團軍所屬各師與日軍激戰之際，日軍第十三師團之一部於五日晨，向第四十五軍之第一二二師陣地發起攻擊。第一二二師利用大洪山地形之利，堅強抵抗，惟以兵力較薄弱，至十時乃將前進陣地放棄，退守大洪山主陣地。激戰至夜，仍在白林寺、太平嶺對峙中，以致原計畫由騎兵第九師（屬第三十三集團軍）接替第一二二師任務不能實施。張自忠將軍乃令：「第一二二師於原陣地拒止敵人，並集中主力於左翼，相機向右側攻擊。」六日拂曉日軍第十三師團更增加兵力，以重點指向溫家廟發動猛攻。至十時第一二二師仍能固守原陣地，同時第四十五軍原在隨縣擔任守備之第一二七師，奉命除留置一個團於隨縣附近擔任守備外，其餘向茅茨畷前進。惟右翼第三十三集團軍方面，第一八〇師正向田家集轉進中，第一二二師右側乃感受威脅，第四十五軍軍長陳鼎勳中將乃於茅茨畷司令部為如次之處置：

一、第一二二師據守溫家廟附近主陣地，以一部確保雲霧岩、筆架山，以掩護左集團軍之第三十九軍。

二、第一二七師以第七六二團經雙河，向田家集方面求敵側背而

截擊之，師主力（欠兩個團）於七日進駐雙河，拒敵北進。

至二十二時，第一二二師第七三二團傷亡過重，乃後調戴家冲西北高地整頓，并掩護師右側背；第七三一團除第二營於溫家廟苦戰，損失重大，失去連絡外，一部仍扼守筆架山掩護第三十九軍之側背，主力向戴家冲西南轉進；第七二九團則於黃家洞、竹林港間佔領陣地繼續阻敵。軍長陳將軍乃令第一二二師（欠）退守張家集附近高地，以第一二七師（欠）扼守關門山南方高地繼續阻敵北進。

七日拂曉，第一二二師當面之日軍繼續增加，除正面攻擊外，并以一部向該師右翼包圍。至十時突破張家集陣地，分向雙河，茅茨畝前進。第四十五軍當即令第一二二師一部於張家集至茅茨畝間道路截擊敵人，並以第一二七師一部於李家灣扼守張家集至雙河道路，其兩師主力則分別固守茅茨畝、關門山陣地。十六時許，日軍飛機五架輪炸新集、茅茨畝、雙河各地。同時右翼第一八〇師當面之敵第十六師團約四、五百人，由馬家集向第一二七師側面攻擊。日軍第十三師團於獲得支援後，更向雙河及第一二七師正面攻擊。至十七時許，日軍騎兵一部附便衣隊已滲入雙河西北，襲擊第一二七師司令部，截斷雙河至新集間交通，雖被該師擊退，旋日軍第十三師團主力增援到達，攻陷雙河，並以一部分向青潭、新集突進。第一二七師主力仍據守關門山高地，第一二二師據守茅茨畝附近高地，繼續阻擊日軍。八日十時日軍更增援千餘人附砲五、六門向該兩地攻擊，戰鬥更趨激烈，至十八時日軍以一部向第一二七師包圍攻擊，并向茅茨畝第一二二師攻擊，形勢危急。第四十五軍兩個師奮戰至二十一時，軍長陳將軍正擬令兩師乘夜向襄陽方面轉進之時，適奉李品仙將軍電令要旨：「襄河東

岸之敵先頭，已進抵黃龍壩。第四十五軍立由現地撤退，經唐河、白河到達襄、樊，歸還第二十二集團軍建制。」

第四十五軍除令第一二二師之第七三一團兩個營留雲霧岩、筆架山方面游擊外，主力遵令即乘夜逐次向北撤退，於十一日到達唐河附近，爾後經南陽、光化向襄、樊轉進。

國軍右集團軍經八日之苦戰，予日軍第十六、第十三兩師團以相當打擊，該集團軍損失亦甚慘重。第四十五軍之兩個師及第三十三集團軍之第一八〇師均已向唐河以北轉進，第三十三集團軍所屬其他各師主力已遵令回保河西，但各師之一部，仍極力向日軍後方襲擊；江防軍所屬各師亦正向京（山）鍾（祥）公路襲擊中；左集團軍之第三十九軍（2個師）進入大洪山區，向敵後襲擾。日軍第十六、第十三兩師團大部乃從原路返轉，其有力一部仍繼續向北突進，八日陷棗陽。十日陷新野。十二日攻佔唐河，企圖協同其第三師團圍殲國軍左集團軍主力，惟左集團軍已於十一日轉進至泌陽，日軍乃從桐柏山西側返轉。

三、隨縣、棗陽間地區之作戰

參閱附圖七——隨棗會戰隨縣、棗陽間地區作戰前雙方態勢要圖
戰區左集團軍轄第十一（2個軍計5個師）、第三十一（2個軍計6個師另2個獨立旅）兩集團軍。第十一集團軍之第三十九軍守備大洪山之東南麓迄慈山之線。第八十四軍之第一七三、第一七四師2師主力，則於四月上、中旬向興隆店至郝家店之日軍攻擊，因日軍援軍到達，現正於余家店亙徐家店之線，與日軍對峙中。第三十一集團軍於四月下旬全部由湘北開抵棗陽附近。集結於袁家堂、太山廟間地

區整訓，原在南陽整訓之獨立第一、第二兩旅業已歸還第十三軍之建制。

四月末左集團軍總司令李品仙將軍，以當面之日軍連日增加，似有積極企圖，其主力似在安陸、鍾祥間地區，一部在應山附近，有北進襄、樊，西攻沙、宜之勢，乃遵照戰區命令調整部置，其處置大要如次：

一、第十三軍以一部守備天河口、高城間地區，主力集結於太山廟、唐王店間地區，準備由高城、天河口間，求敵主力之側背而攻擊之。

二、第八十四軍守備塔兒灣、太子山間地區。

三、第三十九軍守備蘆山、六房嘴間地區。

該兩軍應調整其細部部署，增強本陣地工事，務保持前方已佔領要點，竭力搜索敵情，至各該軍出擊部隊，仍應不時予敵以打擊。

四、第八十五軍即向鹿頭鎮、馬家寨間地區集結，對桐柏方面掩護戰區左翼，并與第十三軍成梯次配備，向敵側背攻擊。

五、各軍之細部位置及戰鬥地境如附圖（見態勢圖）。

三十日，左集團軍已分別部署完畢，李品仙將軍并令第八十四軍在四月中旬出擊之第一七三第一七四師主力撤回主陣地。

駐武漢地區之日軍第十一軍，所屬之第三師團（附有騎兵及戰車部隊）於四月中旬即逐次向應山、徐家店間地區集結；第十三師團一部集結於安陸，主力集結於京山、王家集間地區；第十六師團集結於鍾祥附近地區（第十三師團主力及第十六師團集結位置在第三十三集

團軍正面)。

五月一日日軍全面發動攻擊，右集團軍方面之戰鬥經過業如前述。茲將左集團軍方面之戰鬥經過分述如次：

(一)隨縣、厲山間之戰鬥

參閱附圖八——隨棗會戰隨縣厲山間戰鬥經過要圖

五月一日拂曉，集結於浙河、徐家店之日軍第三師團之第五旅團主力，在砲兵與戰車支援之下，向國軍第八十四軍發起攻擊，戰鬥激烈，孫家砦之一連前進陣地，在日軍毒氣攻擊及砲兵火力轟擊之下，傷亡殆盡，僅存八人，孫家砦陣地遂為日軍攻取。至十八時日軍向第八十四軍主陣地實施砲擊，同時其騎兵一部，自老孫灣向第八十四軍主陣地進迫，經該軍擊退。至第十三軍之前進陣地，僅遭少數之日軍襲擊。左集團軍總司令李品仙將軍判斷敵之攻擊重點指向塔爾灣附近地區，同時第八十四軍出擊部隊大部已返轉至青龍山、塔爾灣陣地。當於一日晚下達命令，其要旨如次：

- 一、我右集團軍河防部隊，竭力防止敵由鍾祥附近渡河，并以其右翼軍有力部隊渡河攻擊，牽制敵北進；並增強襄河左岸部隊拒敵北進，掩護本集團軍之右翼；我廖集團軍（第二十一集團軍）與本集團軍相互策應夾擊敵人；第一戰區以孫集團軍（第二集團軍）主力在桐柏一帶，策應本戰區之作戰。
- 二、本集團軍決固守現陣地線，阻敵西進，長久保持襄河左岸地區；以主力集結襄花公路北側（即襄陽東北地區——參閱附圖七），適時轉移攻勢，擊破當面之敵。
- 三、第三十九軍固守現陣地線，置主力於左翼，拒止當面之敵，

并澈底破壞阻絕通敵方之主要道路，攻勢轉移時，向平林市方向攻擊。

四、第八十四軍固守現陣地線，拒止當面之敵，務縱深配備，增強工事。

五、第三十一集團軍以第十三軍一部固守現陣地線；軍主力集結於青苔鎮、太山廟、唐王店間地區，準備由高城南北之線相機為攻勢之轉移，向馬坪、應山、廣水間求敵主力之側背攻擊；對桐柏附近友軍須直接切取連絡；對萬和店、唐王店之線預備陣地工事，應努力增強之。並以第八十五軍集結於袁家堂、馬家寨間地區，對桐柏方面掩護本集團軍之左翼；積極準備與第十三軍成梯次向敵施行攻擊。

六、第三十九軍、第八十四軍未撤回之出擊部隊，仍保持已佔領之前方要點，與敵保持接觸；不得已時，逐次撤回原陣地。

七、第四十五軍歸本集團軍區處，集結於茅茨畷地區，準備策應第三十九軍及第三十三集團軍（屬右集團軍）方面之作戰。

第八十四軍於五月一日夜完成陣地配置。二日九時日軍第三師團第五旅團在砲擊之後，其步兵約五、六百人，全日在砲兵轟擊，及飛機數架支援之下向第一七三師主陣地攻擊，經該師阻擊及數度以局部逆襲，將其擊退。

三日日軍集中兵力向第一七三師再發動猛烈攻擊，并施放毒氣。守備青龍山之步兵一連，壯烈奮擊，最後僅餘戰士六人，猶苦戰不已。十八時日軍突進至塔兒灣附近。四日一時許日軍再增兵攻擊，又其飛機九架亦輪流低飛轟炸，并以燃燒彈攻擊。至夜第一七三師退守劉

家砦、蕭家灣、喬灣之線。

五、六兩日，日軍第五旅團在砲、空火力支援之下，并數度施放毒氣，以主力對第一七三師，以一部對第一七四師連續攻擊，該兩師節節抵抗，終以火力不足，至六日晚退守長灣、高廟坡之線。至第一八九師與第三十九軍方面，因日軍之兵力不大，仍能固守原陣地。

左集團軍總司令李品仙將軍鑒於當前狀況於六日七時電令各軍轉移攻勢，其要旨：「第三十一集團軍以1個師之兵力，以三清觀及其附近地區為軸，向左旋迴，指向馬坪、應山間而攻擊之；以2個師兵力集結於江家河及其以南地區策應，并準備向南側擊；第三十九軍以有力一部向平林市（馬坪南方1.5公里）、馬坪間出擊，截擊敵之後方。第八十四軍以持久防禦拒敵突入，相機協同左翼軍轉取攻勢。」惟第三十一集團軍之第十三軍正遭受日軍第三師團部隊攻擊中，第三十九軍又未能適時出擊。致第八十四軍全正面反遭更強大之攻擊，於七日九時奉准該軍可逐次轉移至江家河西岸佔領陣地繼續阻止日軍西進。八日晨第八十四軍均已撤至江家河西岸。日軍乘該軍立足未穩於八日十二時自厲山突破第一七三師陣地，并以步戰聯合縱隊突進，第一七三師部隊於公路兩側予以阻擊未果，至十七時退守廬山西側高地。此時鍾祥方面日軍第十六師團已突進至張家集附近（參閱附圖六），左集團軍總司令李品仙將軍，即指示第八十四軍速經唐縣鎮向北轉進。軍長覃連芳中將奉令後，當即令第一七四師速以步兵一團先至唐縣鎮掩護，其餘部隊即向唐縣鎮西北轉進。九日，第八十四軍均已撤至唐縣鎮以北地區，撤退間遭

日軍之追擊，由於第一七四師之第五二二旅先於唐縣鎮佔領既設陣地，予日軍阻擊，減少撤退間之損失。第八十四軍軍指揮所於黃昏到達唐王店後，始接奉左集團總司令李品仙將軍八月十一時之電令，其要旨如次：（有關第三十一集團者參閱附圖九）

- 一、由鍾祥北進之敵已抵張家集附近，似在黃龍壩附近集結。又雙河、新集、茅茨畝附近已發現敵人，與我第三十九、第四十五兩軍及第三十三集團軍正激戰中。厲山突進之敵攻我益急，天河口市方面敵復增加步、騎兵三千餘，戰車20餘輛，與我第三十一集團軍之第十三軍激戰中。
- 二、第三十一集團軍確實鞏固左翼天河口市要隘，阻敵西進，并轉移成向南之側面陣地，以第十三軍側擊由隨棗公路附近突進之敵，以後連絡線轉向新野方面。
- 三、第八十四軍逐次轉移陣地，向唐河、白河西岸轉進，由蒼苔鎮附近渡河於西岸佈防（註：唐河、白河均為襄河之支流，在襄陽以西至樊城間地區參閱附圖一），阻敵西進；并先令第一八九師速向襄陽附近佈防（現據守襄陽之李劍光團歸其指揮）拒止北上之敵，掩護該軍主力之轉進。
- 四、第三十九軍并指揮石毓靈部隊，留置大洪山游擊；先以主力協同第四十五軍，努力西與第三十三集團軍夾擊北上之敵，第四十五軍以後乘機轉移，渡過唐河、白河佈防，歸還建制。（第二十二集團軍建制）
- 五、余在隨陽店指揮所，明（九）日移至鹿頭鎮附近。

第八十四軍奉令後并獲悉：鍾祥北進之日軍已陷新集，厲山西進之日軍一部已進抵唐縣鎮。十、十一兩日該軍第五二二旅仍據守唐縣鎮附近陣地，十二日拂曉，第八十四軍乃令依第一七三師、軍部、第一七四師、第一八九師次序，向唐河、白河西岸轉進，沿途曾遭日軍小部隊襲擊，略有損失。至十四日陸續到達方城，二十日到達光化附近集結整理。

(二)高城河東西地區之戰鬥

參閱附圖九之 1 及之 2——隨襄會戰高城河東西地區之戰鬥經過要圖

國軍第三十一集團軍於四月末，奉第五戰區及左集團軍作戰命令後，當即以第十三軍之第一一〇師及第八十九師接替第一二七師殷家店、高家店、高城、三清觀線陣地之守備（第一二七師即歸還第四十五軍建制）四月三十日兩師均已接替完畢。此時第三十一集團軍總司令湯恩伯中將因公在湘，參謀長萬建蕃將軍將總司令部推進至唐王店，指揮各部隊作戰（參閱附圖九之 1）。

日軍第三師團之第二十九旅團（欠）附騎兵及戰車部隊，於五月一日以一部對第十三軍警戒陣地發動攻擊。二日晨六時日軍一部分自萬家店、財神廟向第一一〇師及第八十九師陣地，發動猛烈攻擊，激戰至夜，財神廟方面之日軍，突至艾家山附近，雙方損失均重。是日第三十一集團軍奉令將第十三軍餘部向天河口、高城之線推進，第八十五軍主力向唐王店、青苔鎮間地區進進，以策應前方之作戰。自三日至五日日軍第二十九旅團之步戰部隊在砲、空火力支援下再發動攻擊，以重點自財神廟指向殷家店（第八十九師左地

區），并數度施放毒氣。國軍屢加以反擊，惟以日軍火力甚強，國軍損失甚重，至五日夜雙方仍在殷家店附近混戰中。

此際第三十一集團軍參謀長萬建蕃將軍判斷當面之敵除對第八十四軍方面之七姑店附近攻擊外，可能對殷家店方面再發動攻擊，當令調整部署如次：

- 一、第十三軍第一一〇師仍固守原陣地線，對前方各據點應增加兵力，以爲爾後出擊之據點；并控制有力一部於三清觀附近，右與第八十四軍切取連繫，如敵向七姑店進犯，應舉全力向南側擊，以策應第八十四軍之作戰。
- 二、獨立第一旅（欠一個團）本（五）日晚接替第八十九師陣地守備。
- 三、第八十九師交防後，以一部在殷家店西北高地拒止敵之前進，集結主力於殷家店東北高地向南側擊。
- 四、獨立第二旅仍極力向財神廟之敵側背襲擊，以牽制敵北進。
- 五、第一九三師本（五）日夜開始於江家河西雙岸河店、江家河間地區，構築第二線陣地，并有隨時出擊之準備。
- 六、第八十五軍以第二十三師於本（五）日晚，開始於劉家河（不含）、尖山、天河口之線構築第二線陣地，并應有出擊之準備；該軍其餘部隊仍在原地待命。

第三十一集團軍各部隊正遵令調整部署間，殷家店附近之日軍，乘獨立第一旅接防之際，向楊家灣方面突進。六日晨日軍一部附戰車五輛自萬家店向第一一〇師之沙子崗陣地攻擊，其主力自楊家灣向橋頭附近陣地突進。此時第三十一集團軍總司令湯恩伯將軍由湘返抵防

地，綜合全般狀況後，當令第十三軍以第一九三師第五六二旅，自沅家灣向北；第八十九師第二六七旅附第六十八團（屬第二十三師），由九里崗、尖山向南，分別進攻夾擊橋頭附近之敵；第八十五軍第九十一師以一團推進至梨子溝、東安寺高地，阻敵西進。各部隊於十二時開始攻擊，十四時近逼橋頭，日軍頑強抵抗，反覆衝殺，激戰至夜，雙方傷亡均重，惟日軍仍能確保橋頭附近地區。

七日五時湯恩伯將軍令第十三軍之第八十九師、第八十五軍之第二十三師於是(七)日午前將劉家河以東之敵殲滅，爾後隨戰況之進展向殷家店追擊。當該兩師正開始行動間，而殷家店方面之日軍於十時向橋頭增加 2,000 餘人，並向九里崗、打馬山一帶進攻，但為第二十三師之第六十八團奮戰所阻。十二時，日軍步兵 2,000 餘人，戰車 10 餘輛，向天河口東南西草店進迫，其增援部隊 1,000 餘人亦自吳家大店向殷家店急進中。總司令湯恩伯將軍為擊破當面之敵，乃決心由左翼轉移攻勢，其要旨：「集團軍為擊破當面之敵，及粉碎其由隨棗公路西竄企圖，決以一部守備現陣地，主力由左翼方面轉移攻勢。」同時集團軍復以電話令第八十五軍，先以一部馳佔江頭店附近要點，拒止日軍北進，掩護集團軍之攻勢轉移。十四時日軍步兵 2,000 餘人在戰車 10 餘輛支援之下向天河口、曹家灣突進，另其步兵、騎兵共 2,000 餘人向天河口以北迂迴。第二十三師之一部當予猛力側擊，而日軍騎兵及戰車攻擊更猛，該師傷亡甚重，乃於黃昏後撤至東岳廟附近沿河扼守，旋日軍進至陸家灣及江頭店東方地區。此時獨立第二旅，已自桐柏山地區內轉進至台子上，并向南警戒。因日軍先國軍發動攻擊，第三十一集團軍之攻勢轉移未克實施。

八日拂曉，總司令湯恩伯將軍乃再以電話指示各部於原陣地誘敵進攻，相機出擊殲敵。同時命第一一〇師以一部移至紅石嶺附近對側面警戒，並支援第一九三師作戰。八時許突破第八十四軍陣地之日軍，進抵七姑店後，以一部向第一一〇師側背攻擊，當被先到達之第一一〇師之一部擊退。至十五時七姑店之日軍突破第八十四軍厲山陣地，并向第一九三師側背尚市店突進，當被第一九三師擊退。至集團軍左翼方面，日軍第三師團主力附戰車 20 餘輛，裝甲車 10 餘輛，在飛機 10 餘架掩護之下，向罐子梁、戴家灣陣地進攻，其一部向東岳廟陣地猛攻。第八十五軍沉着應戰，陣地數處為日軍突入，經逆襲後失而復得，雙方損失均重，至黃昏後成對峙狀態。

五月九日晨，第三十一集團軍奉左集團軍總司令李品仙將軍七日十一時電令：「鍾祥北進之敵，似在黃鵬壩集結，其一部已進至張家集；在新集、雙河等處與我各部隊激戰中。第三十一集團軍應以桐柏山為依托，對南佔領陣地，確實鞏固江頭店要隘，側擊西進之敵，爾後漸次向唐河轉進。」總司令湯恩伯將軍，當於九日六時電令各部調整部署如次（以下參閱附圖九之 2）：

- 一、第六三軍（欠第一一〇師）應於二十時開始轉移至唐王店、尖山、劉家河之線，對南警戒，並佔領太山廟、宮王廟之線前進陣地。
- 二、第八十五軍應佔領劉家河、東岳廟、江頭店、螞蝗溝之線陣地，對東警戒，主力應控置於江頭店、螞蝗溝附近。
- 三、第一一〇師集結於青苔鎮、萬和店附近，為集團軍預備隊。
- 四、各山口務派兵確實封鎖，陣地前道路及通信網、碉堡均行破

壞拆毀。

五、本（九）日晚余移駐萬和店。

九日拂曉後，日軍第三師團之一部在戰砲支援之下，向第十三軍太山廟附近前進陣地猛攻；其主力於砲兵轟擊之後，在戰車20餘輛支援之下，自天河口向江頭店第八十五軍陣地攻擊，激戰至暮，第四師第十二團傷亡頗重，但仍苦戰阻敵前進。至晚第三十一集團軍總司令部得知左側第一戰區方面之日軍，已迫近桐柏城，正與第六十八軍第一一九師激戰中。而由鍾祥北進之日軍已遮斷隨棗公路，其一部已佔領棗陽，并續向東北前進。湯恩伯將軍基於上述狀況，判斷當面之敵有東西對進，包圍本集團軍於桐柏山以南地區之可能。爲使爾後轉進容易計，當於二十時令第四師以有力一部留守原陣地，主力即晚佔領江頭店西北沙河店附近陣地，縱深配備，繼續阻敵前進。十日晨，日軍飛機20餘架向第四師陣地猛烈轟擊，并投擲毒氣及燒夷彈百餘枚，繼以其步兵攻擊，該地守軍一營，奮勇抵抗幾至全部壯烈犧牲。湯將軍即令第八十五軍轉令第九十一師，派有力部隊至螞蝗溝附近，歸第四師師長指揮，敵如向江頭店西北突進，即向南側擊之。

同（十）日七時，第三十一集團軍獲悉棗陽方面之日軍一部，已經鹿頭鎮、湖陽鎮，向唐河及其以東急進，桐柏方面之日軍，擊退第一一九師後，亦沿桐柏、唐河公路西進；而第一戰區向新野、唐河一帶前進之部隊尙未到達，爲保存戰力計，乃決心當晚轉進，并電令各軍遵照，其要旨如次：

一、集團軍爲適應當前狀況，以一部以桐柏山爲根據，發動豫鄂邊區游擊，主力即向唐河附近秘密轉進集結待命。

- 二、派第十三軍軍長兼豫鄂邊區總指揮，該軍獨立第一旅旅長李俊彥為第一游擊縱隊司令，獨立第二旅旅長張連三為第二游擊縱隊司令，均歸張總指揮總轄，以桐柏山區為根據，發動豫鄂邊區之游擊。
- 三、第八十九師、第一九三師歸第十三軍副軍長張雪中指揮，本（十）日晚開始，經三河店、上榆河向唐河附近轉進，到達集結地區，依情況自行區處；轉進時對棗陽、新野方面嚴密警戒。
- 四、第八十五軍（欠第二十三師），本（十）日晚以第四師主力先轉進於新城附近集結；第九十一師先集結於沙合店及其西北地區，掩護第四師轉進；江頭店北方隘口仍留一部嚴密封鎖，如敵由江頭店突進，則以第九十一師全力堵擊之。
- 五、第二十三師為第一線掩護部隊，應佔領倒峽流、劉家口、劉家河、東岳廟各要隘阻敵北進；掩護各部隊轉進後，歸張總指揮指揮，協助發動游擊，待命歸還建制。
- 六、第一一〇師仍由余直轄，佔領走馬嶺、合河之線構築工事，掩護各師之轉進，並於青苔鎮留置一部構成據點，第四師戰車防禦砲連歸該師指揮。
- 七、獨立第一旅本（十）日晚應先佔領尖山、唐王店，掩護第一九三師之轉進。
- 八、余在萬和店。

九時，日軍4,000餘人附戰車 20 餘輛，依砲兵及飛機之支援，分向江頭店南、北陣地攻擊。激戰至午，第九十一師在罐子梁之部隊向

江頭店北側之日軍側擊，日軍稍挫，加以風雨驟至，第八十五軍乘機全線向日軍反擊，日軍乃向江頭店東側撤退。旋第三十一集團軍各部隊奉到轉移命令，第四師在第九十一師掩護之下，即於十九時脫離戰場向新城轉進。日軍雖於二十一時再發動攻擊，但均為第九十一師側擊所阻，入夜後第八十九師，第一九三師在第二十三師及獨立第一旅掩護下先後分別撤離現陣地向北轉進。第二十三師及獨立第一旅於掩護任務達成後，即向桐柏山區內集結。十一日拂曉前，第一一〇師佔領掩護陣地完畢，各師在其掩護之下，分別向指定地區轉進，日軍第三師團以一部向該師猛烈攻擊，但該師在合河附近之第九十一師支援下，仍能確保掩護陣地，入夜，第一一〇師在第九十一師掩護之下向新城轉進。是日第八十九師，第一九三師在轉進途中，遭受西側日軍小部隊突擊，稍有損失，但仍能向平氏方向轉進。

十一日入夜後，第三十一集團軍總司令湯恩伯將軍得知由湖陽北進之日軍，已向平氏急進中，唐河、新野已為日軍攻佔。乃再令各部速經平氏、西新集間地區，改向泌陽集結。自十二日至十五日間，第三十一集團軍各師在交互掩護下，先後到達泌陽集結，爾後奉令調平鎮、內鄉一帶整補，高城河東西之戰鬥，乃告終止。

四、大洪山附近之作戰

參閱附圖十一——隨棗會戰大洪山附近作戰經過要圖

當日軍第十六、第十三兩師團及騎兵第四旅團自五月一日向第五戰區右集團軍攻擊，至八日，日軍進抵黃龍壩、雙河、新集；及日軍第三師團（加強）向戰區左集團軍之第八十四軍及第三十一集團軍攻擊北進，進抵高城附近時，該集團軍之第三十九軍仍守備大洪山東南

麓陣地。左集團軍總司令李品仙將軍於八日午電令第三十九軍：「該軍於掩護第八十四軍轉移後，即在大洪山一帶施行游擊；幷先以主力協同第四十五軍，向西與第三十三集團軍夾擊北上之敵。」該軍奉令後，即於九日二時轉移至大洪山山區，幷令各部隊調整部署，其要旨如下：

- 一、軍決以長崗店爲核心，逐次向外發展，以牽制敵軍，使我主力作戰容易。
- 二、第三十四師以主力佔領茅茨畈、王家店、九華岩、黃草山之內圍線，以一部佔領張家集、雙河、青潭外圍據點。
- 三、第五十六師主力佔領新集、尚家店、三里崗之內圍線；一部佔領均川店、柳林店、三陽店外圍據點。
- 四、兩師作戰地境（見附圖十），必要時可交互支援，不必拘守地境。
- 五、石統靈總指揮指揮所轄之保安第九團及各游擊部隊，於外圍線以外東西地區極力活動。
- 六、補給除彈藥外就地採購。

各師應在核心開設收容所，幷於外圍線內適當地方設置裹傷所。

十日第三十九軍各部隊已分別到達指定區域，幷肅清區內日軍之後方部隊，軍部於十二日移駐長崗店。十三日九時該軍接奉第五戰區電令，着該軍向唐縣鎮、棗陽攻擊，牽制西進之日軍，惟該時由棗陽返轉之日軍第十三師團一部，已向大洪山進擊，其先頭已到達清潭附近；又日軍第三師團一部亦由均川西進，軍長劉和鼎中將得知上項情

况，乃先求鞏固根據地，即決心先行擊潰該敵，再依令北進。

十五日，由棗陽南下日軍第十三師團之一個聯隊，其先頭部隊擊破茅茨畝北方第三十九軍之兩個連守備部隊。第三十九軍之第三十四師第二〇四團乃被迫退守高尖、馬鞍山一帶。日軍之另一部由雙河進迫天坑砦陣地。至十八時頃，日軍第十三師團之一部進迫第三十九軍第五十六師朱家集、鮑家集北方陣地，激戰至晚，雙方成對峙狀態。十六日拂曉日軍繼續向第三十九軍各陣地攻擊，第三十九軍依地形之利予以打擊，至十二時，自桐柏山反轉之日軍第三師團一部約二個大隊，增援到達，分別向魁峯山及尙家店陣地攻擊。經第五十六師之第三三六團於新集、尙家店附近予以阻擊，激戰至夜，該師固守各陣地。十七日拂曉後，日軍再發起攻擊，并對第三十四師馬鞍山陣地，第五十六師新集陣地增加兵力。至十一時許，柳林店之日軍第三師團一部向尙家店陣地迫近，并發起攻擊，至夜國軍尙家店守軍第三三六團一部退守大刀崗地區。同時進至尙家店之日軍更向扶葉嶺方向急進，第五十六師乃以第三三一團及第三三二團退守新集及扶葉嶺。

十八日，日軍再全面攻擊，戰鬥至爲激烈，尤以馬鞍山方面爲甚，經數度搏擊，第三十四師於黃昏退守雙樓子灣、太平橋東北高地之線。十九時第三十九軍軍長劉和鼎將軍得知：新野、唐河之敵，已被第二集團軍部隊阻擊，向南返轉中；同時均川、柳林店附近之敵，則向第一線增加，積極向本軍圍攻；并奉到第五戰區十七日十二時電令如次：「第三十九軍應隨時搜索敵軍主力動向，如敵增加兵力向大洪山壓迫時，務宜避實擊虛，勿堅守一點，以免被敵包圍擊破。」劉將軍基於上述狀況，乃決心採取機動作戰，消耗敵人，并相機予敵以打

擊。

十九日，日軍第三師團之一部，突破新集方面陣地，續向黃葉山陣地攻擊。第五十六師師長親到第一線督戰，終以損失過大，於十四時逐次向後轉進。第三十四師方面，本日拂曉亦遭日軍猛烈攻擊，日軍之一部突入太平橋，其主力隨之急進。第三十四師守兵乘日軍進入隘路之際，集中火力，予以急襲，日軍攻勢稍挫。

此際軍長劉將軍以該軍連日與敵激戰，已予敵相當損失，同時為遵照第五戰區電令要旨，保存實力，指示各部隊於黃昏後開始化整為零，向大洪山轉進，并以團為游擊單位。利用山地繼續活動消耗敵人。日軍第十三師團攻佔長崗店後，以一部封鎖交通要點，并以第三師團一部編成若干輕快部隊，由三里崗向西急進，圖阻殲第三十九軍，但該軍大部已越過三里崗——長崗店道，并於二十一日到達大洪山指定地區集結。日軍目的未達，且感基地空虛，乃分向淩水東岸及京山附近返回。至此大洪山戰鬥乃告終結。

五、豫鄂邊區之作戰

參閱附圖十一——隨棗會戰，桐柏、唐河附近之戰鬥經過要圖

(一) 桐柏附近之戰鬥

第一戰區之第二集團軍於四月下旬，遵照軍事委員會之指示調南陽附近，鞏固第一、第五戰區接合部。乃先以第六十八軍，進駐桐柏一帶，確保豫南，監視牽制日軍行動。該軍當以第一四三師守備任店、確山、明港一帶，對東担任黃河氾濫區之警戒，對南阻止信陽之日軍北進，保持重點於明港、確山間地區。以第一一九師主力確保桐柏陣地，一部機動使用，襲擾信陽附近之日軍，以掩護第五戰區之左

側。第一一九師遵以第三五五旅主力於小林店、淮河店、月河店佔領數線陣地，一部機動運用；第三五七旅主力位於全橋附近，并向西南延伸至四十里冲一帶，以確保第一、五戰區之間隙。第二集團軍總司令部及所屬之第三十軍預定於五月七日自臨汝開始向南陽附近前進。

五月一日，日軍第十一軍以3個師團強之兵力，向第五戰區進攻，八日陷棗陽。信陽方面之日軍第三師團之一部為策應其主力作戰，於五月六日沿信陽、桐柏路西進，七日進至潯河，八日開始向桐柏正面攻擊。日軍第十一軍主力於攻陷棗陽後，以一部約步騎兵三、四千人附砲七、八門由棗陽經湖陽鎮向唐河急進中。

八日三時，信陽附近之日軍第三師團第三十四聯隊，除以一部據守長台關、平昌關掩護其側翼外，主力經新集向平山寺前進。五時其先頭步兵約600餘人，在吳家店附近，遭國軍第一一九師部隊伏擊，傷亡數十人。第一一九師伏擊部隊成功後乃退至毛家寨附近。至五時三十分，日軍步兵約1,000餘人分向平山寺、毛家寨陣地攻擊，戰鬥至為激烈，午後日軍飛機6架臨空輪番偵炸，支援其步兵戰鬥。第一一九師守軍以白刃、手榴彈及輕重武器火力，迎擊衝入之日軍，終以火力不足，入夜退守第二線陣地。十九時，第六十八軍軍長劉汝明中將，綜合當前狀況，即分別電令各部隊指示爾後之行動，其要旨如次：

- 一、第一一九師第三五五旅：為阻敵西進，協同友軍作戰，該旅應不顧一切於小林店、淮河店、月河店、全橋等處既設陣地縱深配置，步步抵抗，予敵澈底打擊。

二、第一一九師第三五七旅卽以一個團向信陽西之雙河，一個團向游河之敵襲擊，以策應第五戰區及第三五五旅之作戰。

三、第一四三師師長卽率第八五三、第八五四兩個團，由確山、任店進駐毛集，嚴防敵由平昌關進犯，并分別側擊向桐柏西犯之敵。

同日第六十八軍奉第二集團軍電令：「本集團軍總部改駐南陽；第三十軍除第二十七師集中南陽外，第二十、第三十一師向桐柏之西新集、平氏一帶集中，軍部推進至唐河附近；第六十八軍軍部推進至泌陽。」

九日，第六十八軍軍部進駐泌陽并推進指揮所至西新集。同日七時，日軍在飛機掩護之下，再對第一一九師第三五五旅發起攻擊，并多採迂迴、包圍，激戰至晚，第三五五旅退守淮河店陣地。是日第六十八軍軍長以第五戰區已退出隨、棗，乃令第一一九師停止向信陽一帶游擊，向淮河店增加兵力準備爾後之戰鬥。

十日午，日軍第三師團第三十四聯隊以主力沿公路前進，一部自南側迂迴，向淮河店陣地攻擊。十七時，其另一部約三、四百人附砲二門，由固縣迂迴向桐柏急進，同時其正面兵力亦有增加。第三五五旅乃於十日夜，向月河店陣地轉移。

十一日二時，日軍1,000餘人猛攻月河店陣地，激戰至八時，日軍突破月河店陣地，九時突進至東岳廟，與由固縣經申舖北方之一部會合。此際在四十里冲北側方面亦發現日軍小部隊。向第一一九師側擊。由信陽附近撤回之第三五七旅第七一四團一部，佔領王家灣；第三五五旅主力亦奉令轉移吳城以南，佔領側面陣地。十二時

，日軍後續部隊 1,000 餘人經小林店西進，適第一一九師師長李金田將軍自信陽附近率部（即前奉命向信陽襲擊之第三五七旅之第七四一團）到達淮河店以南，當向該敵尾擊，使其不能向第三五五旅正面攻擊，爾後該部進至吳城以南與第三五五旅主力會合。突進至東岳廟之日軍則仍沿公路西進向桐柏城攻擊，第六十八軍軍長劉汝明將軍以桐柏城早已拆毀，且陷於孤立，乃令逐次退守桐柏以西之五里舖、馬庄各要點，繼續阻擊。十六時第五戰區方面由秦陽北進之日軍先頭已攻抵平氏，第五戰區之第十三及第八十五兩軍正分向北撤退中（參閱附圖九）。另國軍第二集團軍之獨立第二十七旅於十日到達澗嶺店後，即以一團佔領安棚附近，防日軍北進，并掩護第五戰區各部隊之轉進。第一一九師之兩旅，分別於桐柏以西高地及吳城附近之側面陣地，繼續阻日軍西進，以確實掩護友軍轉進。

十二日拂曉後，沿公路進攻之日軍，復增加兵力，猛攻陳庄、馬庄、太陽城各據點。十時頃，第五戰區第三十一集團軍業已向北轉進成功。十六時第三五五旅放棄陳莊，待日軍於五里舖，猛烈伏擊突進之敵，予以重大打擊。日軍乃向東撤去。同時第一一九師師長，正率部自吳城襲擊進抵月河附近日軍第三十四聯隊之後續部隊，斃其中隊長以下百餘人，日軍乃受阻於全橋附近。

十三日拂曉，日軍第三十四聯隊再向五里舖陣地攻擊，并以一部襲擊側背。第三五五旅乃退至馬莊。十二時第一一九師師長李將軍，為側擊西進之日軍，恢復全橋一帶陣地計，當令原佔領吳城側面陣地之部隊全力出擊，除原有部隊外，并編組軍官隊担任一方面之作戰。十九時許軍官隊及第七一三團向月河店、全橋之日軍襲擊

，激戰至十四日拂曉，予日軍痛擊，并克復此兩陣地，日軍向全橋東南退去。十時沿公路西進之日軍分向馬莊及劉莊北側攻擊，經第三五七旅第七一四團於十里舖附近集中機槍猛擊，予日軍重大打擊，十四時日軍攻擊頓挫。當日第六十八軍軍長劉汝明將軍綜合研判，敵有撤退可能，即令第一一九師應窮索敵情，并乘其潰退之際以第三五五旅跟蹤猛追，以第三五七旅攔擊，以期盡殲殘敵。

十五日二時，第七一三團向全橋東南之日軍發動攻擊，將其擊潰。此際十里舖方面及與國軍第三十師在唐河激戰之日軍均有撤退徵候。第一一九師乃令各部隊發動全面攻擊。第七一三團於是日晚襲佔淮河店。并對桐柏攻擊，十六日拂曉將日軍擊潰，獲日軍遺棄軍品甚多，並克復桐柏。十七日日軍第十一軍由漢口以 700 餘人向信陽增援，同時出動大批飛機，以掩護其地面部隊撤退。第一一九師雖發動猛烈追擊，因受日機妨礙，予退却之日軍打擊不大，追擊到達順河店後，乃令各部隊分駐小林店、桐柏等地。恢復戰前原態勢。

(二)唐河附近之戰鬥

當五月九日，國軍第一一九師與日軍第三十四聯隊激戰於桐柏附近之時，由棗陽北進之日軍騎兵一部，正向新野急進中。是夜，新野縣長奉河南第六區保安司令部電話指示，即派隊阻擊。該縣長當以常備第六中隊及第一、二、三區壯丁六百名，向蒼苔鎮以南豫鄂邊境予以阻擊，并令第一區團副團長率壯丁 600 名赴蒼苔鎮警戒，新野城防由第三區團副團長率壯丁 300 名防守，由城關鎮常備第一中隊壯丁 60 名協力防守。十日七時，日軍騎兵擊破沿途之阻擊壯丁至黃渠河附近，以主力向新野城進攻，第三區團所部壯丁

雖利用城防及工事極力抵抗，但終以戰力薄弱，新野城於十日晚爲日軍騎兵攻陷。新野地方團隊在徐步辰縣長率領之下退至城北毛橋附近。

十一日日軍騎兵（按：應爲其第十三師團之騎兵聯隊）以一小部據守新野，主力沿新野、唐河道進攻。毛橋地方團隊及新趕到之第一八〇師一小部予以截擊，以衆寡不敵，仍退回毛橋附近，日軍續向唐河前進，新野縣長乃乘機率部收復新野城。

先是原駐臨汝國軍第二集團軍所轄第三十軍之第三十師，已於五月七日經葉縣、方城向唐河城兼程前進，十日晨師部及第九十團抵唐河城東南附近，並奉第二集團軍總司令部命令：「限十二日以前集結於唐河城以北地區，并以一部向南警戒。」第三十師當即遵命以騎兵沿青水河，第九十團第一營沿三夾河向南警戒，掩護主力在唐河城以北集結，預定於二十時前完成。師長張華棠將軍復奉集團軍總司令部十一日十時電令：「速將唐河以南之敵擊破，并協同地方團隊保持唐河城。」張將軍綜合研判後當即決心：「以師主力佔領唐河西岸陣地，待敵猛攻唐河城時，由右地區轉移攻勢，迫敵於唐河而殲滅之。」其部署爲騎兵及第九十團第一營仍担任前方警戒，自左至右併列第九十團（欠）、第八十八團佔領唐河西岸陣地，控置第八十九團於代店南方爲師預備隊，另配置地方團隊於左翼掩護師主力之側背，并相機打擊日軍之右側，唐河縣長范效純率警察及地方團隊固守縣城。

十二日五時，第三十師配置甫畢，日軍騎兵四百餘人即向警戒部隊攻擊，十時再加兵力，經第九十團第一營予以猛烈阻擊，攻擊

未能得逞，十二時日軍後續部隊到達，繞越第一營陣地，向縣城猛攻。第九十團第一營雖三面受敵，但仍固守原陣地。同時日軍步兵一部已進至唐河右岸向第八十八團攻擊，午後攻佔唐河縣城。守備部隊退至唐河右岸。此時第九十團第一營陷於四面包圍，奉令於黃昏後突圍，繞經源潭鎮歸建。入夜雙方隔唐河對峙。

十三日，第三十師復奉總司令部十二日九時令：「該師應以全力痛擊當面敵人，阻其向西、向北進犯，俾我軍有餘裕時間集中。」師長張將軍當即決心稍向後退調整部署，繼續阻敵，待機再轉移攻勢。是日戰況沉寂，並得知當面之敵為第十三師團之騎兵聯隊及步兵二個大隊，尚有第十六師團之一部兵力不詳。此時第二集團軍步兵獨立第四十四旅之一團，已到達南陽東南地區，師長張將軍於二十時三十分，決心於明(十四)日三時拂曉前由右地區轉移攻勢。

五月十四日三時，第三十師第一線部隊開始攻擊，五時克復唐河城之西關與北關。八時克復縣城。日軍步兵在其騎兵掩護下向清水河以南地區撤退，會合其主力部隊，繼續向安陸方向轉進。第三十師未再發動追擊，除以一部在清水河沿岸担任警戒外，主力乃於唐河城週邊地區集結整頓，至此桐柏、唐河之戰鬥乃告結束。

六、豫鄂皖邊區之作戰

參閱附圖十二——隨棗會戰豫鄂皖邊區之作戰經過要圖

參閱附圖十三——隨棗會戰黃安、禹王城戰鬥經過要圖

四月初，日軍第三師團一部進至信陽，主力於四月下旬進至應山。第十三師團已轉至安陸；其在廣水、漢口以東地區防務，由第三十四師團接替，以確保其在鄂西北作戰主力之後方安全。第三十四師團

主力控制於武漢地區，於沿平漢路及其以西地區以小部隊構築據點，以防國軍游擊部隊之襲擊。

國軍第二十一集團軍自武漢會戰後，留置大別山區，任對日軍後方襲擾及威脅武漢附近地區。其所屬第七軍軍長張淦中將兼任豫鄂皖邊區西分區司令，統一指揮該軍所屬之第一七一、第一七二兩師及鄂東游擊總指揮程汝懷部之第一、二、三游擊縱隊，豫鄂邊區游擊縱隊、湖北保安第八團，第五戰區第二、第四游擊縱隊、第十一游擊司令張澤湘部及鄂東、豫南各游擊部隊與地方自衛隊等。四月初旬，以該軍副軍長指揮豫游第二、第四游擊縱隊，自率主力各部隊，分向各當面之日軍進攻，以策應戰區漢宜公路及襄花公路之出擊。十八日，奉集團軍總司令廖磊中將電令要旨如次：

一、敵駐華派遣軍司令官山田乙三（Yamada Otozo）近由京到漢，有策動南侵長沙西犯襄樊之企圖，鄂東敵第十三師團調襄樊前線，河口之敵稍向黃安增加，陽邏運到軍需品甚多，倉子埠、新洲及團風之敵亦有換防模樣。

二、第七軍應積極發動攻擊，策應第五戰區之作戰。

軍長張淦將軍奉令後，決心以正規軍二分之一任主陣地守備，其餘各部隊及鄂東游擊隊全部為出擊部隊，以主攻指向黃安城附近，助攻指向麻城，另對新洲方面行佯動，以牽制敵人，並區分為三個出擊隊。其編組及攻擊目標如次：

一、第一出擊隊

指揮官：第一七一師副師長覃壽春

步兵第一〇二團（欠第三連）

步兵第一〇二五團

步兵第一〇二七團（欠第三營）

鄂東第一游擊縱隊

豫鄂邊區第二游擊縱隊

黃安、禮山、黃陂各縣自衛隊。

山砲兵一連

平射步兵砲一排

工兵一連

衛生隊（第一七一師軍醫院派遣二分之一）

二、第二出擊隊

指揮官：第一七二師第五一四旅旅長秦靖

步兵第一〇三二團

第五戰區第十一游擊縱隊

麻城自衛隊一排

衛生隊（第一七二師軍醫院派出二分之一）

三、第三出擊隊

指揮官：鄂東游擊總指揮程汝懷

湖北保安第八團

鄂東游擊第二縱隊

鄂東游擊第三縱隊

第五游擊大隊

黃岡自衛隊

衛生隊（鄂東游擊總指揮部派遣二分之一）

四、守備部隊

1. 第一七一師（欠二個團）附麻城自衛隊
2. 第一七二師（欠一個團及兩個營）附希水、羅田自衛隊

五、出擊目標

第一出擊隊：禹王城、夏店、河口、黃安城。

第二出擊隊：汪家大灣、麻城、中館驛、東埠。

第三出擊隊：岐亭、柳子港、新洲、團風、下巴河、蘭溪（一部向黃陂以東挺進游擊）。

各出擊隊須於本（四）月二十八日以前集中完畢，攻擊開始時間另定之。

六、守備任務

第一七一師除守備主陣地外，并派兵一部與麻城自衛隊不時佯攻麻城、中館驛、東埠之敵，策應第二出擊隊之作戰。第一七二師除守備主陣地外，須策應第三出擊隊之作戰。

第七軍軍長張淦將軍於二十日電令各部隊按前項計畫準備，并特重視作戰期間衛生設施與傷亡後送，另於二十三日以特別命令指示衛生部隊遵照。二十九日各出擊部隊已完成準備，第七軍長張淦將軍於是日六時，令各部隊依所示目標，於三十日開始攻擊，并注意各部隊之連絡，旋再以電話令第二出擊隊先行發動攻擊，以吸引各地日軍兵力，使第一出擊隊出擊容易。

三十日拂曉第二出擊隊首先向麻城、中館驛之日軍攻擊，并予攻佔。五月一日午時頃，日軍由東埠方面以汽車輸送，步、騎、砲兵約500餘人增援，在其飛機支援之下，向第二出擊隊反擊，該出擊隊乃

退回麻城以東地區，但仍以游擊襲擾方式向各地襲擊，以牽制日軍之兵力，

第一出擊隊於三十日黃昏，分向黃安、禹王城攻擊（參閱附圖十三），於第一〇二二團攻佔游仙山附近高地後，無大進展。五月一日，乃以第一〇二五團第一營（欠一連）附步兵砲二門，向楊百祿突擊，以攔截黃安、河口間之交通，使黃安孤立，經一日激烈戰鬥，擊斃日軍甚多，日軍殘部向河口退去，第一出擊隊終於攻佔楊百祿。二日河口之日軍（約一連）向楊百祿反擊；黃安之日軍向游仙山反擊均未得逞。同時游仙山之第一〇二二團乘機攻取八分河向黃安城進迫。

張淦將軍鑒於兩日來之攻擊，均進展不大，乃再對各部隊指示如下：

- 一、第一出擊隊應以主力向禹王城攻擊，另以第一游擊縱隊努力向巡駕山一帶游擊，并相機佔領之，使禹王城方面之戰鬥容易。
- 二、第二出擊隊應極力向中館驛、麻城一帶襲擾。
- 三、第三出擊隊須乘隙挺進，努力威脅岐亭、新洲、黃陂一帶之敵。（二、三項參閱附圖十二）
- 四、各守備部隊須適時支援各出擊隊，以擴張戰果，并牽制東埠方面之敵。

二日晚第一出擊隊遵照指示，留一部向黃安佯攻，主力連夜向華家河、白廟崗挺進，與右翼隊（一〇二七團）協攻禹王城。三日晨河口之日軍 300 餘人，乘第一出擊隊轉移兵力之際，亦向禹王城增援，並直趨打油尖、白廟崗，企圖截斷黃安、禹王城第一出擊隊間之連絡

。第一出擊隊乘機對該方面之日軍實施包圍攻擊，激戰至五日十時，將打油尖完全佔領，日軍除二、三十人逃逸外，餘悉被殲。

黃安之日軍，乘第一出擊隊向禹王城攻擊時，在河口之日軍增援下，向游仙山攻擊。第一出擊隊主力被迫回師，向該方面之日軍反擊，將其擊退，第一出擊隊主力則集結整補，準備再行攻擊。

第三出擊隊亦曾先後分途向淋山河、方家坪、新洲、團風、下巴河等處之日軍襲擊，除湖北保安第八團已突進淋山市街，後因日軍施放毒氣又復退回外，其餘各地效果均不佳。第五戰區直轄之各游擊縱隊均分別向夏店、廣水之日軍襲擊，將花園至廣水之交通與通訊予以澈底破壞，效果頗佳。（參閱附圖十二）

各出擊隊第一次攻擊後，日軍在禹王城、黃安、麻城、東埠、新洲、淋山河、團風、下巴河之小部隊，均呈恐惶動搖狀態。其第三十四師團乃連日由漢口及長江下游地區調遣部隊增援，同時黃岡附近江面亦調來軍艦多艘。國軍第七軍軍長張淦將軍以第一次攻擊效果尚佳，為擴大戰果，繼續予日軍以打擊計，於九日下達第二次攻擊命令。各部隊正在準備間，突於十三日奉總司令廖磊將軍電令：「第五戰區狀況變化，着將鄂東出擊隊主力調回集結。」第七軍乃遵照實施，至此豫鄂皖邊區戰鬥乃告結束。

第 六 項

檢 討

一、國軍

(一)第五戰區戰略構想，先採守勢，相機反擊正確；但固定由左翼方面反擊錯誤。

1. 第五戰區判斷日軍第十一軍主力（約4個師團強配有戰車、裝甲、重砲兵），將向戰區發動攻勢。最初判斷日軍有北攻襄、樊，或西攻沙、宜之勢，迄四月末，判定日軍將以主力由浙河及其以北地區向西，有力一部由鍾祥北向，企圖夾擊戰區北正面之主力兵團，尚屬正確。
2. 戰區兵力之配置：北正面為左、右兩集團軍，共22個師；西正面為江防軍及右集團軍之一部（第六十七軍、第五十五軍計4個師）共17個師；另在大別山區有4個師及游擊部隊。當時國軍因武漢會戰後，尚未完成整補，為戰力最脆弱時期，因此當時國軍約8—10個師約等於日軍一個師團（四聯隊制）之戰力。且日軍兵力較國軍集中，若日軍對國軍任一方面攻擊時，其戰力顯屬優勢。故戰區先採守勢，待予日軍消耗後，或乘其發生錯誤時，加以反擊，甚屬正確。惟戰區企圖由左翼高城方面，以約4—5個師之兵力，向日軍第三師團主力（并附戰車、裝甲部隊）反擊，可說成功公算甚小。
3. 基於上述分析，戰區之至當行動，應以第二線兵團向西正面之江防軍增加以10—12個師，自漢宜公路，指向日軍後方應城方面，即令不能擊滅日軍，亦可迫進攻之日軍返師回救，再乘機予以重大打擊為宜。

(二) 戰區及左集團軍對第三十一集團軍之運用，均屬錯誤。

戰區為確保川省門戶之沙、宜，故對江防軍未能加以有效運用，已屬錯誤；其對第三十一集團軍運用更為不當。第三十一集團軍戰力最堅強，統帥部一再指示不可過早使用，故不應將其撥歸左集團軍之

序列，應由戰區控制爲第二線兵團（預備隊），如此連同第四十一軍之 3 個師共計 9 個師 2 個旅，控制於棗陽、唐河間地區，乘日軍經戰區第一線守軍予以消耗後，進出隨棗盆地時，加以反擊，其效果可能較佳。

以左集團軍而言，初期係以第十一集團軍之 2 個軍（5 個師），及第四十五軍之第一二七師守備第一線，已無預備部隊。第三十一集團軍到達後，先令集結於唐王店附近地區，其後以第十三軍之一部接替第一二七師（第一二七師歸還第四十五軍建制），待日軍突入後，乃將第三十一集團軍逐次用以阻敵，違背戰區及其本身之由高城向日軍側方反擊之意圖。左集團軍對此新達到之 6 個師 2 個旅，應控置於高城北方，甚至更北之桐柏山，對日軍形成側面威脅爲有利。

(二)戰區之防禦配置備多力分，且未能集中兵力統一指導，以致輕易爲日軍擊破。

戰區首受日軍有西攻沙、宜之顧慮，致對西正面配置約 17 個師兵力，而在北方之約 140 公里正面，第一線配置 9 個師之兵力，左、右兩集團軍可支援第一線作戰之兵力：左集團軍 6 個師 2 個旅；右集團軍連同第二線兵團約爲 7 個師，爾後均逐次用以阻止日軍，及以小部隊向日軍側背攻擊，未能集中兵力統一指導，實爲可惜。如戰區能集中兵力統一指導，使左右兩集團軍各以有力一部固守桐柏、大洪兩山區，對隨棗盆地形成側面障地，而在大洪山兩側縱走廊，僅配置一部警戒部隊，各控置強大預備隊待日軍突入後，與側面兵力協同反擊之，可能更有效，不致在短短十日之內卽爲日軍

所擊破。若非國軍軍以下各部隊能適時撤退，將有爲日軍各個擊滅之虞。

(四)戰區以一部自沙洋南北地區渡河（襄河），向日軍後方攻擊爲有利方案，但兵力不足，效果不大。

當第五戰區判明日軍將對鄂西北採取攻勢時，除以主力守備襄河左岸地區外，并令右集團軍及江防軍各以一部，自沙洋南北地區渡河，向京鍾路襲擊，實爲有利方案，但使用兵力不大（不足2個師之兵力），僅對日軍守備部隊騎兵第四旅團之主力，予以若干損害而已。若能放膽使用右集團軍有力部隊（至少3個師），及江防軍主力（江防軍轄13個師至少使用9個師）向日軍後方攻擊，擊破其騎兵第四旅團，進而切斷其補給線（京、鍾公路及漢、襄公路）。使日軍於攻勢之初，即感補給線有被切斷之虞，當不敢冒然突進，甚至不得回師挽救。此時北正面各集團軍主力，再乘機反擊，日軍第十六、十三兩師團有被擊破之可能。

(五)第二十一集團軍所處地位（大別山區）價值甚大，但戰區對該部使用不當。

第二十一集團軍轄4個師及游擊部隊，自武漢會戰後即以大別山區爲基地，發動敵後游擊，對武漢日軍側背威脅甚大；且因地形複雜，雖孤立於豫鄂皖邊境，但日軍始終無法予以消滅，其戰略價值極大。第五戰區對該部之運用：以1個師兵力及游擊隊編爲西進軍，與第三十一集團軍配合夾擊日軍第三師團；其餘部隊以一部守備基地；以一部向日軍後方黃安、團風間地區襲擊。如此三分兵力，效果均不大。尤其西進軍距戰場約120公里，且需通過日軍佔領

區（由偽軍及第三十四師團主力守備）以致日軍攻勢結束後，仍未能配合第三十一集團軍作戰，該1師強之兵力完全浪費，實屬可惜。反不如以主力向日軍後方襲擊為有效。

(六)第一戰區對第五戰區側翼掩護確實。

第一戰區遵照統帥部命令，當日軍第十一軍主力向第五戰區發動攻勢時，即以第二集團軍主力向南陽地區推進以掩護第五戰區之左側翼。第二集團軍以先到達桐柏城之第六十八軍第一一九師阻日軍第三師團一部（附有騎兵部隊）在桐柏附近達六日之久。使第五戰區之第三十一集團軍獲得側背安全，并能使其安全向後方轉進，功不可沒。

(七)第三十三集團軍始終能控制渡河點，故兵力運用自如。又當陣地

為日軍突破後，以一部向側面轉移，對突進之日軍威脅甚大。

當日軍第十六師團突破第三十三集團軍襄河左（東）岸部隊，（初期守備陣地者為步兵2個師）陣地後，該集團軍即令第一線守備部隊向側面轉移，確保襄河東岸橋頭堡，使西岸部隊，能向東岸轉移，對北進之日軍加以側擊，遲滯其前進，實由於能始終控制渡河點使然。

(八)江左軍及右集團軍之一部渡河向日軍後方攻擊，戰術運用頗多可取之處。

戰區在戰略指導上，以一部向日軍後方攻擊，着眼甚佳但使用兵力過小，效果不大，已如前述。惟渡河攻擊部隊，在戰術運用上頗有可取之處。例如第四十一師以一個團兵力乘夜向瓦廟集日軍奔襲，因天雨延誤時間，不能達奇襲目的時，立即停止行動，待經過

現地詳細偵察後，再發動統一攻擊；同時并以奮勇大隊向永隆河等處之日軍行牽制攻擊，孤立瓦廟集之日軍，爲至當之戰術運用。又如第一六二師之第四八四旅自沙集附近渡河，向舊口之日軍攻擊，先以一部於何家集附近，阻止京山方面日軍增援；第一六一師亦以一團兵力於南新集對北向鍾祥之日軍警戒，阻止日軍增援，然後再圍攻舊口之日軍，并以火攻補助之，故殲滅日軍甚衆。如非天雨，日軍約一個大隊可能被全殲，其戰術運用，甚爲卓越。

(v) 桐柏城戰鬥第一一九師戰術指導機動靈活。

第一戰區之第二集團軍奉命向南陽、桐柏增援，掩護第五戰區之側翼，以先到達之第六十八軍第一一九師，於桐柏城及其以東地區，阻止西進之日軍。第一一九師師長李金田將軍親率一個團向信陽西方游擊，以襲擾日軍；另以一個旅強沿信、桐公路縱深設防，正面阻止日軍前進。當日軍第三師團一部（步兵約一個聯隊，并有砲、空支援）於五月八日向桐柏城進攻時，該師正面部隊除利用數線障地，逐次阻止日軍，并在日軍突至桐柏附近時，以有力一部向北方吳城轉進形成側面障地，對日軍側擊，并阻其後續部隊。尤其李將軍親率在信陽任游擊作戰之一個團兵力自日軍後方襲擊，更能有效遲滯日軍前進，充分發揮機動原則效能，以弱敵強，阻日軍達六日之久，使第五戰區之第三十一集團軍得以安然向泌陽方面轉進。

(vi) 未能自動相互支援，以策應友軍作戰。

當五月一日日軍第十一軍主力向左、右兩集團軍進攻之際，戰鬥至爲激烈，而守備大洪山之第三十九軍（2個師）當面之日軍兵

力甚少，且未向該地區進攻。此際該軍只求自保，未能對左或右集團軍當面之日軍加以側擊，實屬不當。

又當五月八日，日軍第三師團一部向第六十八軍第一一九師攻擊時，該軍之第一四三師正位於信陽之北面，且當面日軍兵力甚小，如能主動全力向日軍側擊，則可能予日軍第三師團一部以更大之損害，使戰果更爲輝煌。

(四)游擊作戰，兵力過於分散，以致效果不佳。

第二十一集團軍（豫鄂皖邊區游擊總指揮部），除以一部守備大別山基地外，其餘任向日軍後方游擊之任務，策應戰區主力作戰外，實難可用於日軍後方游擊之兵力，僅步兵4個團及若干地方團隊與游擊部隊而已。竟三分兵力編爲3個出擊隊，分向禹王城、黃安、麻城、宋埠、團風、下巴河等地襲擊（每一個出擊隊分配兩個以上之目標），以致均無大效果。如以正規軍之步兵3個團及保安1個團，編爲一個強有力之出擊隊，并配屬砲、工兵，統一指揮，向最重要之黃安、花園方向出擊；或切斷信陽、漢口間之連絡，而以其他游擊部隊向禹王城、東埠、團風等地襲擾，其效果當較兵力分散爲佳。

二、日軍

(一)日軍第十一軍戰略構想係採有限攻勢，企圖，擊滅第五戰區野戰軍主力，以確保武漢地區安全，尙稱正確，惟其兵力不足，在廣大地區實施分進合擊，實屬錯誤。

日軍在攻略武漢後，不但未能達成其速戰速決目的，且中國之抗戰意志更爲堅定，爲日軍始料所不及。日軍現深入中國內地，其

補給、運輸、海空支援，均較沿海作戰爲困難，已陷入泥淖之中；尤其總兵力不足不能繼續採大規模攻勢，不得不改取持久戰略，企圖以戰養戰。因此，以武漢爲中心之日軍第十一軍爲確保佔領地區之安全，對國軍第五戰區採有限度攻勢，企圖擊滅戰區野戰軍主力，就其爲配合全般戰略構想而言，尙屬正確。

日軍第十一軍戰力雖堅強，但兵數僅有第五戰區國軍之一半。且戰場遼闊，在廣大地區採分進合擊，實屬錯誤，因在戰略包圍階段，時、空、力之配合極爲困難。日軍主力雖能適時突破襄河東岸國軍，其拘束方面之指導，甚難配合如使用兵力過大，攻勢過猛，則將壓迫該方面國軍迅速後退；如使用兵力過小，則國軍獲得行動之自由，均無法達成拘束目的。再則其任截斷國軍左集團軍退路之第三師團之一部（信陽方面），攻勢開始過早，則將使國軍提早警覺，先行撤退；過遲則不能達成攔截目的。事實上該方面日軍發動攻擊過遲，且兵力不足，以致未能達成攔截，而完成戰略包圍。卽令時、空、力配合恰當，勉強完成戰略包圍，但亦因兵數過少，無法進而完成戰術包圍，則分進合擊之困殲，仍將落空；反不如集中兵力於一方面，力求徹底擊滅國軍有力之一部，則對確保其佔領地區之安全，更爲有效。

(二)日軍戰力堅強，當行有限度之迅速攻勢時，不受補給線安全之顧慮。

日軍第十六師團對國軍第三十三集團軍之攻擊，及其第三師團之一部對國軍第一一九師之攻擊，國軍雖不斷利用側面陣地，予以側擊，或以兵力向後方襲擊，甚至切斷其補給線；但日軍通常以後

續部隊恢復其補給線，或依攜行量維持其補給，待將用盡時再循原路，或由其他方面返轉基地，能進退自如，甚至當返轉時，仍能乘機予國軍重大打擊。如日軍第三、第十三兩師團之各一部，在返轉中，又擊破大洪山區之國軍第三十九軍。

(三)鄰接部隊能主動相互支援

當日軍以第十六師團擊破國軍第一八〇師，向新集突進途中，主動以一部自馬家集向國軍第一二七師側擊，協力其第十三師團主力之突進。此舉不但可使友軍作戰有利，且可確保本身側背之安全。

(四)第十三師團能銳意突進，貫徹既定構想

當第十三、第十六兩師團主力擊破國軍右集團之第一線部隊後，發動迅速之追擊。惟國軍第一二二師及第一八〇師早已轉進至襄陽以北地區，無法捕捉。此時國軍第三十一集團軍正準備向北轉進中。日軍第十三師團乃立即以有力部隊右旋經襄陽向唐河銳意突進，以切斷國軍第三十一集團軍之退路，協力其第三師團圍殲國軍第三十一集團軍主力。雖其第三師團一部為國軍第一一九師拒止於桐柏城附近，未能達成捕捉國軍第三十一集團軍之目的，但其第十三師團之突進行動，甚為得當。

第七項

經驗教訓

一、戰略構想正確，雖為制勝之首要條件，但如戰略指導與戰術指導，不能符合戰略構想，則事倍功半，甚至使構想落空。

此次會戰，中日雙方之戰略、戰術指導，均未符合其戰略構想，因之國軍不能達成消耗多數敵軍之目的；日軍亦未能達成擊滅多數國

軍之目的。

二、當實施持久作戰，敵軍向正面進攻時，應儘可能以有力兵力向敵後或其側背攻擊，以減輕正面壓力。所用兵力愈大，功效愈高。

第五戰區以一部兵力自沙洋附近，東渡襄河，向京鍾路攻擊，襲擾日軍後方，但所使用兵力過小，未能影響日軍主力行動，未發生戰略效用。

三、兵團（戰區）接合部，最易遭敵攻擊，尤其在發生空隙時爲然。

當敵向我某一個兵團（戰區）進攻時，隣接兵團（戰區）應主動以兵力掩護接合部，以策友軍及本身之安全。

當日軍第十一軍以主力向第五戰區進攻時，第一戰區以有力兵團推進至南陽、桐柏，掩護其側翼，使第五戰區之第三十一集團軍得以安全向泌陽轉進。

四、當河流與作戰正面垂直時，能始終控制渡河點之一方，其戰略態勢有利。

當日軍第十六師團及第十三師團一部，向國軍右集團軍進攻時，國軍第三十三集團軍始終控制襄河渡河點，因而兩岸之兵力轉用容易，時時能發動對日軍側擊，以遲滯日軍主力之行動。

五、隣接部隊能主動相互支援者，可使彼此及全般作戰均有利。

日軍第十六師團能主動支援其隣接第十三師團之作戰，不但使第十三師團攻擊奏功，且可確保本身側背之安全。反之，國軍第三十九軍正面敵情輕微時，不顧友軍爲日軍突破，只知按原任務固守大洪山，以致當日軍返轉時，該軍陷於孤立，爲日軍輕易擊破。又如國軍第一四三師，正位於信陽北方，而信陽之日軍約一個聯隊向柏城國軍第一一九師進攻時，該師只墨守阻敵北進之任務，不知支援友軍，以致

第一一九師爲日軍擊破。如該師能在當時主動向信陽攻擊，不但可使第一一九師不爲日軍擊破，甚至可能擊破信陽方面之日軍。

六、戰力堅強之攻勢作戰軍，而兵數不如敵，與其在廣大地區採分進合擊，圍殲敵軍，反不如集中兵力於某一方面，先予擊滅爲有利。

本會戰日軍第十一軍過份自信戰力堅強，僅以約三個師團強之兵力，在約 150 公里正面，除以一部正面牽制外，主力分自兩翼突破，企圖圍殲第五戰區之主力，因正面過廣，兵數過少，時、空、力配合不當不能達成擊滅之目的。

七、對敵後實施大規模游擊作戰，特須重視戰略效果。

大規模敵後游擊作戰，不應僅以襲擾敵人之後方爲滿足，應配合主力作戰，力求獲得戰略上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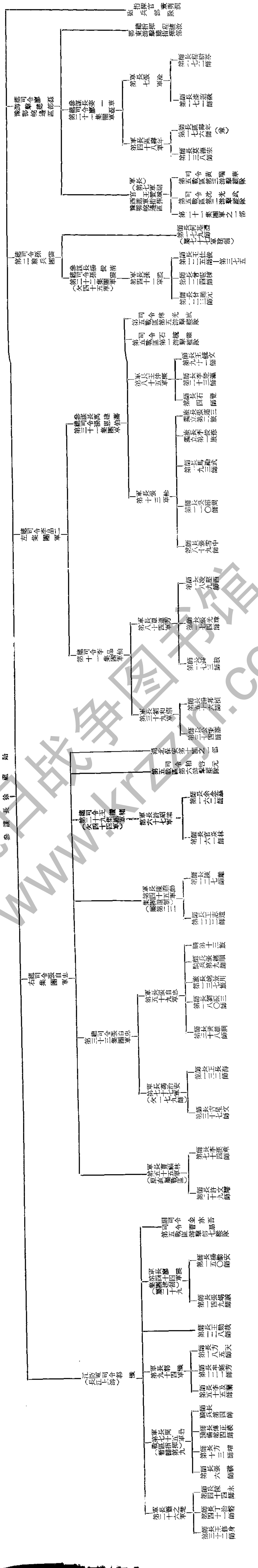
第五戰區豫鄂皖游擊總指揮部發動敵後游擊作戰，爲配合主力作戰應以其全力向武漢地區日軍攻擊。如力量不足，亦應向日軍後方補給線攻擊，期能一時切斷日軍之補給線，使其戰力持續困難。攻擊時更應有重點，方可能達成任務。而國軍豫鄂皖邊區游擊總指揮部，將兵力三區分向日軍後方廣正面襲擾，三個出擊隊均未能成功，對戰區而言，實無補益。

八、當戰鬥激烈時，指揮官應在最重要，最危險之方面親臨指揮，不但可鼓舞士氣，甚至可轉敗爲勝，或增加達成任務之公算。

當日軍向桐柏城攻擊時，國軍第一一九師師長李金田將軍親率一部向日軍後方襲擊，而令第三五七旅任正面阻擊。該師以劣勢戰力能阻日軍六日之久，達成掩護第五戰區側翼安全之任務，使第三十一集團軍轉進成功，師長李金田將軍親自在敵後指揮，關係甚大。

第二集團軍未列入本表。
 四、第五戰區五月十八日奉最高統帥電令：「統一指揮豫南諸部隊」，其參加桐柏附近作戰之第五戰區於瑣碎，故僅以砲兵指揮官概括之；
 三、本表內所列之砲兵部隊，均係配屬分別建制之營，連單位（計獨立兩個、營八個、連九個），過區游擊總部及鄂東游擊總指揮部，以免交錯不清。
 二、本表內所列之游擊總隊及支隊（計總隊十九個、支隊九個），因系編制化頻繁，概括列為鄂東邊區一、表內所列之指揮系統及部隊番號，係以第五戰區作戰指導及四月三十日之第一號作戰命令為依據。

隨軍會戰（民國二十八年五月）
 第九戰區司令官 李 李 李 徐
 副司令官 官 官 官
 參謀 官 官 官 官
 仁 仙 貽



抗日战争图书馆
www.krzzjh.com

